



浙商银行

CHINA ZHESHANG BANK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领导致辞.....	2
重要提示.....	4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会计和业务数据摘要.....	6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9
人员情况.....	11
公司治理结构.....	18
股东大会情况.....	27
董事会报告.....	28
监事会报告.....	45
重要事项.....	48
备查文件目录.....	51
附件：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董事长致辞

2010 年，浙商银行在浙江省委、省政府的领导和有关部门的指导帮助下，在全行员工及全体股东、董监事的共同努力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各项政策法规和监管规定，强化风险管控，积极支持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完成了新一轮增资扩股和“两会一层”换届，在极为复杂的经济金融形势下继续保持了健康协调的发展态势，圆满完成了第一个五年规划的各项目标任务。至 2010 年末，全行总资产 2173 亿元，分支机构（含筹建）70 家，全年实现净利润 16.43 亿元，规划期内年复合增长率分别是 58.32%、69.52%和 90.58%；不良贷款率 0.20%，资本充足率 15.44%，净资产回报率 12.39%，持续保持优良的发展质量、充足的资本和良好的盈利能力，发展实力和社会形象显著提升。

借此机会，我代表董事会衷心感谢有关各方一直以来对浙商银行的关心和支持！

2011 年，世界经济将继续缓慢复苏，我国经济金融形势依然复杂，但随着“十二五”规划的实施，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步伐将进一步加快，经济增长的结构和质量都有望进一步改善，这将为银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挑战 and 机遇。

2011 年，也是我行继往开来、从基础期迈入提升期的关键一年。我行将牢牢把握科学发展的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主线，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新的五年发展规划，不断增强我行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更好地实现“做强做大”目标打下坚实的基础。

董事长：



行长致辞

2010 年，是浙商银行第一个发展阶段即基础期的最后一年。面对极为复杂的经济形势，我们理性分析、沉着应对，围绕发展战略，坚持以公司业务为主体、小微企业业务和投资银行业务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市场与业务定位，不断巩固基础、完善基础、发展基础，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了资本、规模、特色、质量和效益的协调发展。

2010 年末，全行监管资本 209 亿元，资本充足率 15.44%，资本充足水平大幅提高。总资产 2173 亿元，各项存款 1568 亿元，各项贷款 1130 亿元，同比均增长 30%左右，进入中等规模商业银行行列；当年新设立了济南分行、兰州分行，获准筹建重庆分行。至年末，已在国内 11 个省市设立（筹建）了 70 家分支机构，全国性商业银行的机构网络初步形成。年末单户 500 万元及以下小企业贷款余额 230 亿元，同比增长 106.58%，占各项贷款的 20.33%；创新发展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投行业务，全年投行业务手续费类收入 3.83 亿元，同比增长 118.86%，占营业净收入的 7.08%，业务特色进一步显现；年末不良贷款率 0.20%，拨备覆盖率 718.68%，资产质量持续保持优良且拨备充足；全年利润总额 21.65 亿元，同比增长 104.05%。2010 年，财政部门评价通报本行经营绩效在全国银行业中处于优秀水平，中诚信国际继续上调本行主体信用等级至 AA。

上述成绩，得益于全行员工及家人的辛劳和奉献，得益于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的关心与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公司经营班子，向你们致以由衷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当前，全球经济正在经历发展方式的转变，银行监管思路及标准也正迎来重大的变革，而同业竞争的加剧，直接融资市场的发展，都深刻影响着未来银行的取胜之道。

由此，在 2011 年开始的本行第二个发展阶段即提升期内，我们将坚定做强做大目标，坚持“一体两翼”定位，更加注重特色的培育，更加致力于竞争力的提升，共同创造浙商银行更加美好的未来！

行 长：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审议通过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本公司实有董事 15 名，实际到会的董事 15 名，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6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长张达洋、行长龚方乐、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徐蔓萱，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2004 年 7 月 26 日通过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2004 年 8 月 18 日正式开业。

二、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浙商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缩写: “CZB”)

三、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达洋

四、公司董事会联系方式

电话: 0571—87659009、87659816

传真: 0571—87659826

五、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邮政编码: 310006

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zbank.com

六、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七、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10H13301000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3300000000013295

注册日期: 2004 年 7 月 26 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 国税字 330000761336668

浙地税字 330000761336668

组织机构代码: 76133666—8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邮政编码: 200021

八、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文本的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会计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利润数据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营业收入	5,412,456	3,311,989	2,147,101
营业利润	2,157,170	1,052,510	651,819
利润总额	2,164,690	1,061,126	655,388
净利润	1,642,895	866,974	590,5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7,255	860,512	588,01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营业外收入	19,024	17,091	8,517
营业外支出	11,504	8,475	4,94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所得税影响	1,880	2,154	1,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1,547	14,370,958	5,417,0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32,828	5,967,618	-2,320,079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总资产	217,311,983	163,417,700	83,802,602
总负债	199,496,250	154,717,508	79,500,10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7,815,733	8,700,192	4,302,493
每股收益（元）	0.26	0.23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0.26	0.23	0.22
每股净资产（元）	1.78	1.67	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1	3.83	2.01
净资产收益率（%）	12.39	13.34	18.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2.35	13.24	18.15
总资产收益率（%）	0.86	0.70	0.84

三、资产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0 年末	本期计提	其他变动	本期核销	2009 年末
贷款损失准备	1,622,101	611,014	-273	-	1,011,360
坏账准备	26,399	-183	-884		27,466
合 计	1,648,500	610,831	-1,157	-	1,038,826

四、应收利息与其它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金 额	损失准备金	计提方法
应收利息	438,036	186	个别认定
其他应收款	664,837	26,213	个别认定

五、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 目		标准值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资本充足率		≥8	15.44	11.06	10.01
流动性比率		≥25	35.11	39.53	62.60
存贷比		≤75	72.08	72.09	71.01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人民币	≤8	0	0.12	1.05
	拆出人民币	≤8	0	0	0
国际商业借款比例		≤100	0	0	0
不良贷款率		≤5	0.20	0.29	0.3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2.72	4.42	5.5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23.09	39.89	40.56

注 1：上述指标均为监管口径。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 2008 年非现场监管报表指标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银监发[2007]84 号），自 2008 年起，“存贷比”计算公式中各项贷款不再扣减票据贴现。

注 2：拆借资金比例根据《同业拆借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7]第 3 号）的口径计算。根据该口径，本行 2010 年末拆入人民币、拆出人民币余额为 0。

六、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吸收存款	156,808,932	121,381,413	71,467,53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2,954,190	87,443,556	51,387,689
其中：短期贷款	68,267,079	49,342,744	29,353,031
中长期贷款	40,812,471	35,596,802	14,330,124
贴现及转贴现	3,769,435	2,290,814	7,581,497
逾期贷款	105,205	213,196	123,037

七、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资本净额	20,905,966	11,304,833	5,424,048
其中：核心资本	17,998,991	8,705,108	4,113,454
附属资本	3,031,975	2,774,725	1,335,594
扣减项	125,000	175,000	25,000
风险加权资产	135,400,603	102,259,311	54,169,999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28	8.50	7.57
资本充足率(%)	15.44	11.06	10.01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公司尚不需要计提市场风险资本。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了开业以来第三轮增资扩股，公司股份由 5,216,453,270 股增加至 10,006,872,431 股。

二、报告期内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	本期增减	期末持股	占比
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	745,431,172	684,550,898	1,429,982,070	14.29
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39,381,268	495,329,341	1,034,710,609	10.34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97,649,642	457,005,988	954,655,630	9.54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257,649,642	457,005,988	714,655,630	7.14
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	130,062,893	495,329,341	625,392,234	6.25
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457,005,988	457,005,988	4.57
李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18,636,142	200,718,563	419,354,705	4.19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414,708,035	0	414,708,035	4.14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409,318,375	0	409,318,375	4.09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7,614,840	190,658,683	398,273,523	3.98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7,614,840	190,658,683	398,273,523	3.98
上海西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0	380,838,323	380,838,323	3.81
浙江省东阳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4,480,000	0	354,480,000	3.54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6,502,975	75,189,867	351,692,842	3.51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221,146,667	127,923,905	349,070,572	3.49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0	253,892,216	253,892,216	2.54
浙江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0	240,000,000	2.40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4,151,588	114,011,976	238,163,564	2.38
浙江华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4,151,588	114,011,976	238,163,564	2.38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143,169,642	0	143,169,642	1.43
浙江新澳实业有限公司	74,595,282	68,502,994	143,098,276	1.43
诸暨市李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0,188,679	27,784,431	57,973,110	0.58
合计	5,216,453,270	4,790,419,161	10,006,872,431	100

注：1、根据 2010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股份数由 5,216,453,270 股增加至 10,006,872,431 股，增加的股份由原股东中的 13 家股东和 3 家股东的关联企业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西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认购。

上述增资扩股方案和有关股东资格已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407 号文批准，相应注册资本变更已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449 号文批准，并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2、根据 2010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其关联方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 75,189,867 股股份。

3、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90%的股权；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和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人；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38.66%的股权，并通过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9.91%的股权；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省东阳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2.14%的股权，并通过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省东阳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5%的股权；上海西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陈夏鑫（占比 95%）持有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44.375%股权，上海西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与西子电梯集团为同受控制的关联企业；精功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精功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2%的股权，其中 15.64%的股权已协议转让给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李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诸暨市李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5%的股权。

三、报告期内股份出质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2 家股东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 3,405,868,158 股对外进行了质押，已质押股份占本公司全部股份的 34.04%。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	出质股份数	出质比例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54,655,630	143,169,642	15.00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714,655,630	607,649,642	85.03
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7,005,988	416,415,988	91.12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424,260,439	253,639,867	59.78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414,708,035	360,000,000	86.81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98,273,523	269,044,840	67.55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8,273,523	312,486,667	78.46
浙江省东阳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4,480,000	354,475,000	100.00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38,163,564	233,160,000	97.90
浙江华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8,163,564	238,061,588	99.96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143,169,642	143,169,642	100.00
浙江新澳实业有限公司	143,098,276	74,595,282	52.13
其他股东所持股权	5,127,964,617	-	-
合 计	10,006,872,431	3,405,868,158	34.04

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任 期	持股数量 (股)
张达洋	男	54	董事长	2010.8.30-2013.8.29	0
龚方乐	男	50	副董事长、行长	2010.8.30-2013.8.29	0
徐仁艳	男	45	董事、副行长	2010.8.30-2013.8.29	0
王明德	男	68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钭秀芳	女	44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沈小军	女	51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高勤红	女	47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胡天高	男	45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王水福	男	55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陶学根	男	57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周永利	男	54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章贤妃	女	46	董事	2010.8.30-2013.8.29	0
陈国平	男	59	独立董事	2010.8.30-2013.8.29	0
金雪军	男	52	独立董事	2010.8.30-2013.8.29	0
钱子辉	男	60	独立董事	2010.8.30-2013.8.29	0
鲁伟鼎	男	39	监事会主席	2010.8.30-2013.8.29	0
钟浙晓	男	46	监事	2010.8.30-2013.8.29	0
严建文	男	44	监事	2010.8.30-2013.8.29	0
王 华	男	46	监事	2010.8.30-2013.8.29	0
余培祥	男	43	职工监事	2010.8.30-2013.8.29	0
沈利荣	男	47	职工监事	2010.8.30-2013.8.29	0
葛立新	男	44	职工监事	2010.8.30-2013.8.29	0
董舟峰	男	53	职工监事	2010.8.30-2013.8.29	0
蒋志华	男	67	外部监事	2010.8.30-2013.8.29	0
周建松	男	48	外部监事	2010.8.30-2013.8.29	0
冯狄生	男	62	外部监事	2010.8.30-2013.8.29	0
叶建清	男	47	副行长	2010.8.30-2013.8.29	0
陈春祥	男	48	副行长	2010.8.30-2013.8.29	0
徐蔓萱	男	47	行长助理	2010.8.30-2013.8.29	0
冯剑松	男	48	行长助理	2010.8.30-2013.8.29	0
张淑卿	女	43	董事会秘书	2010.8.30-2013.8.29	0
卓 苒	女	38	董事	2007.7.23-2010.8.30	0
楼江跃	男	36	董事	2007.7.23-2010.8.30	0
梁六璋	男	60	董事	2007.7.23-2010.8.30	0
蒋志华	男	67	独立董事	2007.7.23-2010.8.30	0
杨楹源	男	73	独立董事	2007.7.23-2010.8.30	0
周建松	男	48	独立董事	2007.7.23-2010.8.30	0
温晓惠	男	50	职工监事	2007.7.23-2010.8.30	0
刘真鸣	女	53	职工监事	2007.7.23-2010.8.30	0
陈桂祥	男	66	外部监事	2007.7.23-2010.8.30	0

蔡菊	女	65	外部监事	2007.7.23-2010.8.30	0
----	---	----	------	---------------------	---

二、董事、监事在股东或股东关联企业任职情况

姓 名	任职单位	职 务	任 期
王明德	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0 年至今
钭秀芳	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9 年至今
沈小军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8 年至今
高勤红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03 年至今
胡天高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1995 年至今
王水福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至今
陶学根	李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04 年至今
周永利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1986 年至今
章贤妃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助理总裁	2001 年至今
鲁伟鼎	中国万向控股公司	董事长	1994 年至今
钟浙晓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1995 年至今
严建文	浙江金通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5 年至今
王 华	新澳集团房产事业部	董事长	2003 年至今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 董事

张达洋，EMBA，高级经济师。

曾任浙江省绍兴市委组织部组织科长、部委委员、副部长、越城区区委书记；浙江省诸暨市委书记、诸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浙江省绍兴市委常委；浙江省衢州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浙江省商业管理办公室主任、浙江省商业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浙商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

龚方乐，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师，中国人民银行绍兴市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金融管理处处长、办公室主任、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局长，浙江商业银行筹建协调工作小组副组长。现任浙商银行副董事长、行长。

徐仁艳，研究生，高级会计师。

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会计财务处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会计财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副行长。现任浙商银行董事、副行长。

王明德，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银行温州分行科长、副行长，中国银行日本大阪分行行长，中国银行日本东京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总行 IT 蓝图办

公室资深专家（总经理级）。现任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钭秀芳，大专，经济师。

曾任广厦浙江万福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浙江省妇女发展研究协会常务理事。

沈小军，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

曾任绍兴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绍兴县经济贸易局党组书记、局长。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高勤红，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分行会计、信贷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信贷科科长、科级稽核员、武林支行副行长。现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胡天高，EMBA，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东阳市支行干部，中国银行东阳市支行副行长。现任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王水福，EMBA，高级经济师。

曾任杭州西子电梯厂厂长，西子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现任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陶学根，大学本科，经济师。

曾任浙江省诸暨市红门信用社主任，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营业所主任、副行长。现任李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周永利，荣誉博士，高级经济师。

曾任浙江省绍兴县杨汛桥供销公司经理。现任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世界华人协会副会长。

章贤妃，大学本科，会计师。

曾任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财务主管，浙江日发纺织机械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财务经理。现任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总裁。

陈国平，研究生，兼职教授。

曾任玉环县副县长，临海市市长，浙江省体改委副主任、证券办主任，浙江省政府副秘书长。现任浙江省政协常委、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浙商银行独立董事。

金雪军，研究生，教授。

曾任浙江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经济金融系主任、外经贸学院副院长，金融学院院长，经济学院副院长，金融投资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金融学会理事，浙江省国际金融学会会长，浙江省金融工程学会副

会长等职。现任浙江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浙商银行独立董事。

钱子辉，大专，高级会计师、税务师。

曾任慈溪市交电公司副书记、商业局副局长、财办主任、财税局长，奉化市常务副市长，市长、市委书记，浙江省财政厅党组成员、浙江省地税局副局长。现任浙江省地税局巡视员，浙商银行独立董事。

(二) 监事

鲁伟鼎，EMBA，高级经济师。

曾任万向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万向进出口公司总经理、董事局董事、万向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万向集团董事局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中国万向控股公司董事长，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商银行监事会主席。

钟浙晓，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浙江省诸暨市呢绒服装厂厂长，浙江省诸暨市经济建设发展总公司总经理，浙江省诸暨市西子宾馆总经理兼诸暨市人民政府招待所所长。现任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复旦大学董事会董事。

严建文，大专，会计师。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上虞市支行会计辅导员，中信实业银行上虞支行公司部经理。现任浙江金盾华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金通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 华，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嘉兴市干校校长、桐乡市支行行长、青岛市北一支行副行长。现任浙江新澳集团房产事业部董事长。

余培祥，研究生，经济师。

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资本项目处外债管理科副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正科级机要秘书、浙商银行办公室文秘中心主管经理、浙商银行办公室主任助理（期间兼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现任浙商银行办公室副主任、职工监事。

沈利荣，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杭州金融管理学院讲师，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国际业务部副主任科员、工商信贷处副科长、信贷管理处副科长、科长，浙商银行风险管理部授信制度中心主管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浙商银行风险管理部(合规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葛立新，大学本科，经济师。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直属支行（杭州延安路支行）业务部副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市场开发处副科长、科长，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公

司业务处科长、高级客户经理，浙商银行业务管理部主管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浙商银行小企业信贷部副总经理（兼），浙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兼），浙商银行发展研究部副总经理。现任浙商银行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兼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职工监事。

董舟峰，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人民银行舟山市分行科长、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兼宁波支行行长、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浙商银行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现任浙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蒋志华，大专，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党组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浙江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浙江省人民政府经济建设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农业大学兼职硕士生导师，浙江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浙商银行独立董事。现任浙江省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省金融工程学会副理事长、浙商银行外部监事。

周建松，研究生，教授。

曾任浙江银行学校教师、教研室主任、副校长、校长、党委书记，浙商银行独立董事。现任浙江金融职业学院院长、浙商银行外部监事。

冯狄生，大专，会计师。

曾任浙江省财政厅商贸处、外债金融处、工业处、农业处处长、副巡视员。现任浙江省财政学会农研分会副会长、浙商银行外部监事。

(三)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叶建清，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浙江商业银行筹建协调工作小组成员，浙商银行行长助理。现任浙商银行副行长。

陈春祥，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长兴县支行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湖州市分行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直属支行行长、市场开发处处长、公司业务处处长，浙商银行行长助理。现任浙商银行副行长。

徐蔓萱，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财务会计处副处长、审计处副处长(正处级)，浙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浙商银行行长助理。

冯剑松，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信银行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负责人及副行长，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总经理，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筹建组负责人，中国民生银行总行信贷部副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公司银行部总经理、陕国投工作组组长。现任浙商银

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

张淑卿，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市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招商银行绍兴分行行长、党委书记，招商银行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现任浙商银行董事会秘书。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2010年8月30日，本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暂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经营班子成员担任的董事2名，独立董事3名；第三届监事会由11名监事会组成，其中职工监事4名，外部监事3名。

(2) 2010年8月30日，因董事会任期届满，卓苒女士、楼江跃先生、梁六璋先生、蒋志华先生、杨楹源先生、周建松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王明德先生、斜秀芳女士、章贤妃女士、陈国平先生、金雪军先生、钱子辉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

(3) 2010年8月30日因监事会任期届满，温晓惠先生、刘真鸣女士、陈桂祥先生、蔡菊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余培祥先生、葛立新先生、蒋志华先生、周建松先生、冯狄生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

(4) 2010年8月3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龚方乐为本公司行长；聘任徐仁艳、叶建清、陈春祥为本公司副行长；聘任徐蔓萱、冯剑松为本公司行长助理；聘任张淑卿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在本公司领取薪金或报酬的董事、监事共14人，其他高级管理人员7人(含2名董事)。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10年度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金和报酬总额(税前)为2919.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2010年度薪酬发放		2009年度薪酬兑现	
		税前收入	税后收入	税前收入	税后收入
张达洋	董事长	120.05	80.80	120.00	76.20
龚方乐	副董事长、行长	120.05	80.80	120.00	76.20
徐仁艳	董事、副行长	90.05	62.82	224.37	133.77
杨楹源	独立董事	8.00	6.44		
温晓惠	职工监事	109.65	81.79		
刘真鸣	职工监事	132.64	94.37		
余培祥	职工监事	116.54	85.84		
沈利荣	职工监事	129.47	91.90		

葛立新	职工监事	144.55	102.06		
董舟峰	职工监事	150.89	106.15		
陈桂祥	外部监事	8.00	6.44		
蔡菊□	外部监事	8.00	6.44		
蒋志华	独立董事	8.00	6.44		
周建松	独立董事	8.00	6.44		
叶建清	副行长	90.05	62.82	224.37	132.86
陈春祥	副行长	90.05	62.82	224.37	133.77
徐蔓萱	行长助理	121.04	82.78	145.06	91.79
冯剑松	行长助理	75.05	52.40	145.06	91.79
张淑卿	董事会秘书	55.07	40.02	131.14	82.81
合计		1,585.15	1,117.57	1,334.37	819.19

注：2010 年 8 月董监事会换届后，新任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薪酬在 2011 年发放。

六、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员工总数为 4,278 人；按专业划分，营销人员 1,654 人，柜面人员 667 人，业务管理人员 1,501 人，行政管理人员 456 人；按学历划分，研究生及以上 513 人（其中博士学历 23 人），本科 2,580 人，大专及以下 1,185 人。公司全体员工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报告期内无退休人员。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是一家以民营资本为投资主体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致力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本公司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公司股东均为企业法人。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对本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及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各次股东大会均聘请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有 15 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是本公司的决策机构，对本公司经营和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的授权进行决策，加强与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与联系，密切关注本公司全局性的问题，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同时，注重履行社会责任。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战略委员会由张达洋董事长兼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由钱子辉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金雪军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陈国平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积极发挥议事决策职能，保证了董事会的高效、有序运作。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18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事项除了常规内容外，尤其加强了资本管理、风险和内控管理以及对宏观政策、形势的分析与应对，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和经营层进行监督，但不参与、不干预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活动。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共有

11 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提名委员会由蒋志华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监督委员会由冯狄生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监管要求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并作出年度评价，针对风险隐患和发现的问题，积极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5 次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切实发挥了的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能。

（四）关于经营层

根据章程规定，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行长负责制，行长由董事会聘任，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开展经营管理。公司经营层由六位成员组成，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在报告期内勤勉敬业，尽心尽责，经营管理工作细致扎实，富有成效。

（五）关于关联交易控制

规范关联交易是完善公司治理的重要内容。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浙商银行关联人授信业务管理办法》、《浙商银行关联人情况报告操作办法》、《浙商银行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客户授信业务指引》、《浙商银行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客户授信业务管理实施细则》、《浙商银行内部关联人及其控股企业授信业务指引》和《浙商银行内部关联人及其控股企业授信业务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制度办法，对公司与股东和内部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作了严格限制，防止不当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以下是本公司关于关联交易控制的相关规定：

1. 单个股东在公司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其持有股份总额的 50%且不得超过公司资本净额的 8%；单个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客户在公司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公司资本净额的 12%；全部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客户在公司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公司资本净额的 40%。

2. 公司可能出现流动性困难，如流动性比例低于 25%或不良贷款率大于 5%时，若公司提出相关要求，股东在公司借款到期的应立即归还，未到期的应提前归还。

3. 股东在公司的借款逾期未还期间内，应放弃其表决权；在公司借款超过其股权净值的股东或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在公司借款逾期未还的个人或企业任职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

4. 独立董事应当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独立发表书面意见。

5. 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都要经过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重大关联交易还要报董事会批准。董事会会议做出的批准关联交易的决议应由无

重大利害关系的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

6. 本公司对全部内部关联人及其控股企业授信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本公司资本净额的 10%，超过 10%的须单独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或董事会审批。

7. 本公司对单个内部关联人的授信额度原则上不超过 300 万元（含），超过 300 万元的须单独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或董事会审批。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公司认真按照《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浙商银行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规范信息披露流程，落实信息披露责任，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本公司借助通讯、信件、电话、传真、互联网等方式，积极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投资者的相关利益。报告期内，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完成了 2009 年年度报告和 201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

（七）关于董事、监事培训

本公司通过组织有关董事参加银监会培训、组织同业交流学习、及时转发监管部门相关文件、印发《董监事会通讯》等方式，增强董、监事对监管规则及有关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制度的认知和了解，提高其履行相关职责、维护投资者利益的意识和能力。

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人，外部监事 3 人，符合《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要求。

本公司各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分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职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勤勉尽责，本着客观、审慎、独立的原则，充分发挥专业特长，从维护本公司的整体利益出发，认真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有效组织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积极参与本公司重大决策，并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监事会监督的有效性、促进本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出席现场会议的情况如下：

单位：次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请假
第二届董事会				
蒋志华	3	3	0	0
杨楹源	3	3	0	0
周建松	3	2	1	0
第三届董事会				
陈国平	2	0	2	0
金雪军	2	2	0	0
钱子辉	2	2	0	0

单位：次

外部监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请假
第二届监事会				
陈桂祥	2	2	0	0
蔡菊	2	2	0	0
第三届监事会				
蒋志华	1	1	0	0
周建松	1	1	0	0
冯狄生	1	1	0	0

三、公司经营决策体系

本公司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对本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行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与各股东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自主的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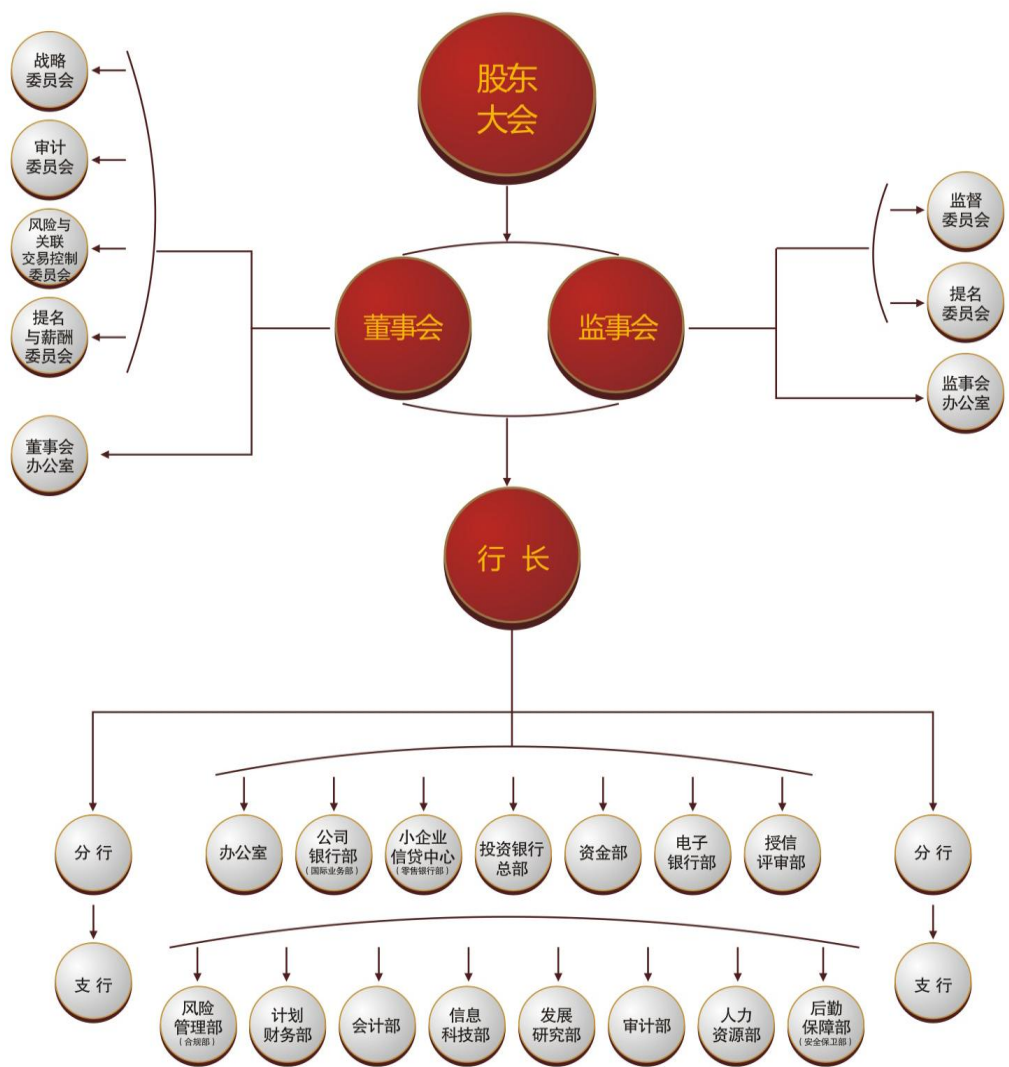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会决策和下达的战略目标、计划情况，以及是否积极有效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绩效评价标准，并由董事会实施。

本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主要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分配机制来体现。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董事会考核指标相挂钩，使目标激励和责任约束紧密结合，以保证薪酬发放符合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更好地激励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做出贡献。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及薪酬兑现方案，每年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

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批准实施，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五、组织架构图



六、分支机构

(一) 已开业的机构

行名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 号—1	100140	010-88006088	010-88006041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 37 号	300204	022-23271316	022-23271213
天津滨海支行	天津开发区新城东路第三大街 20 号—滨海金融街东区 E7B7107 号	300457	022-66285700	022-66285700
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三道 158 号金融中心 5 号楼 1 门 101、201 室	300308	022-84908700	022-84908700
天津南开支行	天津市南开区密云一支路新南马路五金城一区 33 栋 104 增 1 号	300112	022-27626000	022-27626000
天津河西支行	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 477 号增 1 号	300223	022-88245675	022-88245679
上海分行	上海市威海路 567 号 1、2、3、13、24 楼	200041	021-61333333	021-61333300
上海闵行支行	上海市闵行区报春路 239 号	201100	021-61915999	021-61915900
上海陆家嘴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88 号 1 楼、5 楼	200120	021-60933999	021-60933900
上海嘉定支行	上海市嘉定区环城路 188 号	201800	021-60836133	021-60836158
上海长宁支行	上海市古北路 258 号	200051	021-61733288	021-61733222
上海徐汇支行	上海市肇嘉浜路 680 号	200031	021-61922379	021-61922368
上海松江支行	上海市新松江路 292、294 号	201620	021-31271288	021-31271288
南京分行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9 号	210008	025-86823636	025-86823638
南京秦淮支行	江苏省南京集庆路 80 号—1	210006	025-82226555	025-82226527
济南分行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黑虎泉西路 185 号	250011	0531-80961708	0531-80961702
深圳分行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17 楼	518040	0755-82760666	0755-82760555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39 号	610041	028—85579955	028—85511633

成都双楠支行	成都市武侯区龙腾西路一号	610041	028-87038370	028-87015711
成都双流支行	成都市双流县东升镇长顺路荷塘北街188号	610200	028-85839661	028-85833386
成都金牛支行	成都市金牛区金府路669号金府旺角	610036	028-87605511	028-87606070
西安分行	陕西省西安市西大街311号	710002	029-88121212	029-85761915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259号“枫韵蓝湾”小区23号楼	710077	029-68655350	029-68655359
兰州分行	甘肃省城关区白银路308号	730030	0931-8172110	0931-8172073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建国北路736号	310004	0571-87330733	0571-87330555
台州分行	浙江省台州市市府大道509-517号	318000	0576-81886111	0576-81880012
湖州分行	浙江省湖州市人民路136号	313000	0572-2023076	0572-2023076
丽水分行	浙江省丽水市丽阳街651号	323000	0578-2295527	0578-2081482
嘉兴支行	浙江省嘉兴市梅湾街1号	314000	0573-82038000	0573-82038098
衢州支行	浙江省衢州市新安路20号国税大楼	324000	0570-3397007	0570-3397060
杭州萧山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36号	311201	0571-82890186	0571-82890186
杭州余杭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临平镇星光街873号	311100	0571-89188122	0571-89188122
杭州城西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古翠路76号	310012	0571-88929500	0571-88929529
杭州建国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建国北路281号	310003	0571-87258330	0571-87258329
杭州玉泉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52号	310007	0571-87965333	0571-87965300
杭州西湖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290号	310006	0571-87659578	0571-87659098
杭州城东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新塘路88号天星龙大厦B楼	310016	0571-86883737	0571-86883789
杭州九堡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杭海路1199号	310019	0571-86907920	0571-86907196
杭州萧东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靖江镇青六南路10号江盛大楼	311203	0571-82190800	0571-82921281
杭州良渚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勾庄金恒路8号	311112	0571-88782332	0571-88782333

杭州滨江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321 号	311100	0571-87118799	0571-87666319
杭州西溪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天目山西路 15 号	310023	0571-89087733	0571-89087711
嘉兴桐乡支行	浙江省桐乡市世纪大道 779 号马德里花园 3 号楼	314500	0573-88622990	0573-88622997
宁波分行	浙江省宁波市中山西路 88 号	315010	0574-87245678	0574-87245409
舟山支行	浙江省舟山市临城海宇道 111 号二号馆	316021	0580-2260306	0580-2260303
宁波鄞州支行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北路 935 号	315092	0574-88145101	0574-88145106
宁波北仑支行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 968 号	315800	0574-86986900	0574-86986903
宁波慈溪支行	浙江省慈溪市古塘街道三北西大街 328 号	315300	0574-63883555	0574-63887611
宁波江东支行	宁波市中山东路 617-621 号	315040	0574-87976789	0574-87976767
宁波余姚支行	浙江省余姚市四明西路 542-556 号	315400	0574-62859888	0574-62859003
温州分行	浙江省温州市新城大道 319 号中通大厦	325001	0577-88079900	0577-88079876
温州瑞安支行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国税大楼一楼	325200	0577-66805972	0577-66806923
温州龙湾支行	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永强大道 2988 号（围垦大楼）	325000	0577-85989779	0577-85989669
温州瓯海支行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六虹桥路 1229 号	325006	0577-86185551	0577-86185552
温州苍南支行	浙江省温州市龙港镇龙港大道和谐花苑 1-2 层	325802	0577-68621166	0577-68621165
温州塘下支行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塘下镇赵宅村数码城大厦	325000	0577-88079971	0577-88956690
义乌分行	浙江省义乌市商城大道国际商贸城二期南大厅	322000	0579-85190218	0579-85193905
金华永康支行	浙江省永康市花园大道 585 号	321300	0579-87576778	0579-87576778
金华浦江支行	浙江省浦江县大桥北路 8 号	322200	0579-88088300	0579-88088300
绍兴支行	浙江省绍兴县金柯桥大道 1418 号	312030	0575-81166066	0575-81166999
绍兴越城支行	浙江省环城东路 2014 号	312000	0575-88586868	0575-88586878

绍兴上虞支行	浙江省上虞市百官 街道德胜路 73-79 号	312300	0575-80277079	0575-80277028
--------	---------------------------	--------	---------------	---------------

（二）已获准筹建的机构

重庆分行（筹）
 无锡分行（筹）
 北京中关村支行（筹）
 天津津南支行（筹）
 深圳宝安支行（筹）
 杭州富阳支行（筹）
 义乌北苑支行（筹）

股东大会情况

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0年6月23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浙商银行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浙商银行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浙商银行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浙商银行董监事会2009年度费用预算执行情况和2010年度费用预算的议案》、《关于本行董事长200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浙商银行2009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及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浙商银行董事2009年度工作评价结果的议案》、《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09年度工作评价结果的议案》、《关于浙商银行监事2009年度工作评价结果的议案》、《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及问责办法〉的议案》。

二、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0年1月19日，本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杭州召开。会议对《浙商银行增资扩股方案》及方案中的80亿元和50亿元增资规模进行了审议。经表决，议案未获通过。

2010年3月9日，本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增资规模为80亿元的增资方案。

2010年8月30日，本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杭州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通报了银监会关于本公司2009年度监管通报及本公司整改情况。

2010年12月20日，本公司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派发2010年中期现金股利的议案》、《浙商银行董事会风险管理职责暂行规定》、《关于修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公司经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一）资产总额及利润总额情况：

2010 年度本公司资产总额为 2173.12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为 21.65 亿元。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市场占有率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10 年 12 月《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外币信贷收支表》，2010 年末，本公司存贷款总额占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存贷款的比重如下：

单位：%

项 目	市场份额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折人民币存款总额	1.41	1.07	0.87
折人民币贷款总额	1.40	1.04	0.83

注：2010 年末交通银行由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转为国有银行

（三）报告期内主要存贷款类别的平均余额及平均利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类别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年日均余额	年平均利率	年日均余额	年平均利率	年日均余额	年平均利率
对公存款	12,479,149	1.45	8,658,705	1.76	5,096,037	2.96
对私存款	851,720	1.50	578,919	1.83	273,835	2.67
对公贷款	7,981,519	5.76	5,969,911	5.91	3,348,417	7.97
对私贷款	1,554,135	6.40	542,674	6.07	334,075	8.21

（四）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1. 风险管理难度不断加大。信用风险方面，随着货币政策逐步趋紧，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和房地产行业贷款所蕴藏的风险将逐步显现，贷后管理难度加

大；流动性风险方面，央行6次上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加之贷款限额管理、市场资金面趋紧、存款活期化、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使得资金备付压力不断加大；市场风险方面，央行两度加息开启了加息通道，中长期利率上升趋势明显，基准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期权性风险不断上升。

2. 经营成本有所上升。由于监管部门提高了对资本充足和拨贷比要求，本公司资本补充及减值准备增提压力加大。2010年，为提高拨贷比，相对增提了3.63亿元专项准备，等额减少税后利润，资本补充也将导致资本利润率的下降。

3. 信贷额度控制不能满足旺盛的贷款（尤其是小企业贷款）需求以及本公司当前阶段的规模发展需求。

（五）对策与措施

1. 根据监管要求和自身实际，积极开展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解包还原及风险清查工作；积极落实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对房地产开发贷款进行风险排查，并提出“一手抓钱、一手抓物”的管理要求。

2. 优化资产负债期限结构，进一步完善资金转移定价（FTP）体系，引导分支行着力改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大力组织存款，确保资金备付保持在合理水平；完善流动性监测体系，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3. 适度控制债券投资久期，强化外币贷款资金来源与期限配套管理，有效管理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4. 强化资本管理，合理摆布风险资产，确保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用足、用好资本，提高风险调整后的资本回报率。

（六）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或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比较情况

本公司根据批准的经营范围开展业务活动，贷款业务、债券投资业务以及结算业务等为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报告期内，未出现因利率、汇率、税率发生变化以及新政策、法规出台对我公司业务和盈利能力构成重大影响的情况。

（七）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及重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26,824,531	22,990,977	16,625,503
开出保函余额	1,922,971	561,322	380,398
开出信用证	1,421,336	309,520	230,277

三、发行债券情况

2006年9月14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6]175号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市场准予字[2006]第15号文件批复，我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7亿元次级债券。本期次级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本行可选择在第五年年末按面值赎回本期次级债券。2010年7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

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该次级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信用评级为 A+，评级展望由稳定调至正面。2010 年 9 月 26 日，我行完成 80 亿增资扩股后，中诚信国际对该次级债的信用评级从 A+调整为 AA-，评级展望由正面转为稳定。2010 年 9 月 16 日，本行正常支付次级债券利息 2975 万元。

2009年5月26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8]550号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市场准予字[2009]第27号文件批复，我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12亿元次级债券。本期次级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本行可选择在第五年年末按面值赎回本期次级债券。2010年7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该次级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信用评级为A+，评级展望由稳定调至正面。2010年9月26日，我行完成80亿增资扩股后，中诚信国际对该次级债的信用评级从A+调整为AA-，评级展望由正面转为稳定。2010年5月27日，本行正常支付次级债券利息6000万元。

四、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一）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资产总额	217,311,983	33	贷款、存放及拆放同业等业务的增加
负债总额	199,496,250	29	存款等业务增长
所有者权益	17,815,733	105	增资扩股；当年实现的利润增长
营业利润	2,157,170	105	业务规模和利息净收入增长
净利润	1,642,895	89	业务规模和利息净收入增长

（二）比较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402,843	47	存放央行法定存款准备金和备付金随着存款规模增长而增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486,335	139	存放境内同业定期款项增加
拆出资金	5,373,622	100	拆借境内同业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7,285	100	代客衍生交易增加
应收利息	437,850	74	主要为债券投资应收利息增加
无形资产	420,190	537	本期购买软件增加和土地购置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862	236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增加
拆入资金	46,774	-68	境内银行拆入款项减少
衍生金融工具负债	5,841	100	代客衍生交易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8,482,164	5384	卖出回购债券和票据业务的大幅增加
应交税费	390,426	89	业务规模扩大，利润增加
应付利息	896,146	42	存款规模扩大，应付利息增加
实收资本	10,006,872	92	增资扩股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945,858	185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23,159	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公允价值上升
盈余公积	382,795	75	提取当年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1,511,796	38	风险资产增加，计提准备数相应增加
未分配利润	911,570	119	业务规模扩大，利润增加
利息净收入	4,819,194	55	业务规模扩大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60,500	105	中间业务规模扩大
投资收益	106,422	510	债券买入价差收益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30	1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资产年末公允价值上升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8,933	49	营业收入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2,265,522	40	机构增设、规模扩大、人员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610,831	57	贷款规模扩大，减值准备计提相应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504	36	公益性捐赠款项及水利建设专项资金的增加
所得税费用	521,795	169	业务规模扩大，利润增加
净利润	1,642,895	89	业务规模和利息净收入增长

五、银行业务主要情况

（一）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及贷款损失准备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外币贷款余额折合人民币 11,295,419 万元，其中正常类贷款余额 11,072,864 万元人民币，关注类贷款余额 199,985 万元人民币，次级类贷款余额 14,310 万元人民币，可疑类贷款余额 8,260 万元人民币。

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年初余额	1,011,360	621,126	364,440
本年计提	611,014	389,466	256,673
其他变动	-273	768	13
年末余额	1,622,101	1,011,360	621,126

（二）前十名贷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公司	568,200	2.72
2	××公司	500,000	2.39
3	××公司	500,000	2.39
4	××公司	500,000	2.39
5	××公司	500,000	2.39
6	××公司	500,000	2.39
7	××公司	500,000	2.39
8	××公司	460,000	2.20
9	××公司	400,000	1.91
10	××公司	400,000	1.91

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前十名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合计为482,820万元，占期末贷款总额的4.27%，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23.09%。

（三）重组贷款情况、不良贷款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重组贷款余额2,808万元，比年初减少954万元，不良贷款余额22,570万元，比年初减少2,598万元，不良贷款率为0.20%，比年初下降0.09个百分点。

为确保可持续发展，本公司十分重视授信资产质量，构建了全面、统一的风险管理框架，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积极调整授信投向，优化资产结构，强化重点业务、行业风险控制，加强考核，落实责任，授信资产质量保持优良。



六、特色业务发展情况

本公司按照“以公司业务为主体、小企业银行和投资银行业务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市场和业务定位，积极打造以“两翼”为特色的核心竞争力。经过潜心探索，本公司特色业务经营模式已逐渐完善，经营水平得到了有效提升。

在小企业特色业务发展方面，本公司紧紧围绕中国银监会“六项机制”建设要求，积极贯彻“专业化经营、近距离设点、高效率审批、多方式服务”经营方针，持续深入探索小企业银行业务专营模式：进一步完善专营组织体系，成立单独申领营业执照与金融许可证的小企业信贷中心；集中开展各类专营人员系统性培训；系统梳理小企业授信业务制度体系与产品说明；创新产品，推出“全额贷”、“十年贷”、“便利贷”等特色产品。报告期末，本公司单户500万元以下（含）小企业贷款余额229.72亿元、户数17367户，当年分别新增118.52亿元、9032户，增幅分别达到106.58%和108.36%；小企业专营机构41家，当年新增17家，专营机构在全行分支机构中的占比接近70%。小企业业务经营特色日益显现，社会影响不断扩大：“一日贷”产品荣获“2010年度银行业金融机构小企业金融服

务特色产品”；“村民担保一日贷”产品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2010 年服务小企业及三农十佳特优金融产品”。

在投资银行特色业务方面，本公司在“有效融合和发挥智力、渠道和资格优势，着力发展真正意义上的投资银行业务”的经营方针指导下，初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管理和运营的组织框架体系，形成了总行投行总部统筹业务条线、总行投行营销部门和分行投资银行部推进具体业务的组织架构，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并购业务、银团贷款和财务顾问等各项投行业务上，均取得突破并迅速发展。2010 年，全行投行业务收入 3.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8.86%；投行业务的创新性和高成长性得到了业界的认可，荣获“最具成长性银行投行”大奖；在资产管理业务开展过程中，设计出了多个适应市场需求的品种，全年资产管理业务发生额 245.69 亿元，年末余额 196.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22%；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业务 38 笔，承销金额 37.6 亿元，其中 6 月份成功发行浙江诸暨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是浙江省第一笔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也是第一笔引入了内部分层结构和第三方回购机制的集合票据；共发放并购贷款 7 笔，支持并购规模 41.55 亿元；银团贷款余额为 11.23 亿，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在银证合作、银保合作以及与私募股权基金的合作方面均进行了探索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和进展。

七、业务创新情况

业务创新是提高本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源泉，也是满足客户需求、提升服务质量的重要途径。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如一地高度重视业务创新工作，建立健全了全行业务创新管理体系，鼓励各分支机构因地制宜开展业务创新，并注重从风险、效益、规范、流程等多方面加强对创新的全程管控，确立了“追求市场价值最大化，在实现本行利益的同时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创新目标。

报告期内，通过不断借鉴、探索、总结和提高，本公司逐步增强业务自主创新的能力，新产品推出速度加快，市场及客户反响热烈，整体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高。一是继续加强对银行传统业务的创新。如推出“电子商业汇票”、“电子银行汇票”，满足新形势下支付结算的需求；开展“远期结售汇”、“浙商汇富通”、“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未来货权质押进口开证”等业务，为进出口贸易的良性发展助一臂之力；推出“应收账款·合同融资”、“应收账款·商票保贴融资”、“单位定期存单（电子）质押担保”等业务，既推动了物流金融的快速发展，也缓解了中小企业担保难的矛盾。二是顺应电子商务发展的潮流，积极参与电子商务领域的产品创新。如已完成“大宗商品交易第三方存管系统”的阶段性工作，并与多家电子商务公司合作开展多种业态的新产品的基础性研究工作。三是在本公司“一体两翼”思想的指导下，加快中间业务的创新与发展。如成功承销发行浙江省首单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短期融资券主承销业务取得重大突破、开展“企业租赁融资财务顾问服务”、加强与金融同业的合作等，均获得了不错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八、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0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草案）〉的议案》、《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增资扩股的议案》、《关于变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浙商银行 2010 年分支机构设立的议案》、《关于李玉波等同志职务聘任（解聘）的议案》。

2010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浙商银行 2009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浙商银行 2010 年度业务经营计划》、《关于本行行长 200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 200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本行董事会秘书 200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浙商银行 200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聘请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和《关于召开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通过了《浙商银行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浙商银行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浙商银行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关于本行董事长 200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草案）》、《关于浙商银行董监事会 2009 年度费用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0 年度费用预算的议案（草案）》、《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浙商银行 2009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及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草案）》、《关于浙商银行董事 2009 年度工作评价结果的议案（草案）》、《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及问责办法（草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0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经表决，通过了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同意将此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会议还通过了关于召开本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0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经表决，选举产生了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和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重新聘任了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和董事会秘书。

2010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通报了浙江银监局《现场检查意见书》，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所持部分股份的议案》、《关于召开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张汝龙等同志职务聘任（解聘）的议案》，审议通过并同意将《关于派发 2010 年中期现金股利的议案》、《关于〈浙商银行董事会风险管理职责暂行规定（草案）〉的议案》、《关于修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0 年 2 月 11 日至 21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0年9月21日至27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过了本公司对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客户）授信方案的变更。

2010年10月19日至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经书面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增资扩股后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客户最高可融资额度的方案》。

2010年12月14日至12月20日，本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经过有效表决，通过了本公司对广厦控股集团、中国轻纺城的集团授信方案和对横店集团的统一授信方案。

（二）其他主要工作情况

2010年6月中旬，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组织有关人员对成都分行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状况进行了调研和评价。

2010年9月下旬至11月上旬，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托中审亚太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先后对投资银行总部、杭州城西支行、杭州余杭支行、宁波慈溪支行、天津分行截至2010年6月末的授信资产质量进行了专项检查。

2010年11月下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共同聘请中审亚太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对绍兴支行2010年1-9月份的绩效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和分析。

九、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一）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按照2010年度实现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164,289,546元；按照2010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共计人民币417,222,683元。

（二）报告期内分红情况

2010年12月20日本行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派发2010年中期现金股利的议案》，按照每10股1元向以2010年6月30日的股本为基准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521,645,327元。

十、各类风险管理状况

（一）信用风险

1、涉及信用风险的主要业务。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和债务人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

2、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报告期内，面对外部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本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不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水平，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质量。一是制定并适时调整授信政策，实施差异化授权，以“有保有压”为原则调整、优化授信资产结构；二是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房地产开发贷款、“两高”行业贷款等加强限额管理，依监管政策等要求完善管理措施，积极调整授信结构；三是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建设，加强授信动态管理，提高风险防范和化解能力。

3、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本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管理、全行风险管理状况的评估和监督；总行行长全面负责推行董事会的战略、政策及各项决定以及组织拟定、批准、推行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各项基本政策、制度等；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在总行行长的领导下，负责审议信用风险政策和控制措施；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统一组织拟订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并检查和督查信用风险政策和制度的执行情况；派驻分支行风险监控官与分支行行长负责共同管理辖内信用风险。

4、授信资产风险分类方法和程序。本公司根据中国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的标准，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还贷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授信项目的盈利能力及担保状况等因素对授信资产进行分类；本公司授信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客户经理初分、营销部门负责人复核、风险管理部审查、复审以及有权认定人认定的分类认定程序。

5、报告期末，本公司信用风险情况如下：

（1）信用风险敞口

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合计为2,151.50亿元。其中，表内业务风险敞口1,849.81亿元，占比85.98%；表外业务风险敞口301.69亿元，占比14.02%。

（2）信用风险集中度情况

单位：%

指标	含义	年末值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最大一家集团客户授信总额/资本净额	4.59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2.72
前十大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最大十家集团客户授信总额/资本净额	34.41
前十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前十大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23.09

（3）贷款分布情况

a. 按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造业	25,391,690	22.48	19,818,510	22.66
房地产业	13,548,075	11.99	13,652,789	15.61
批发和零售业	12,679,755	11.23	8,859,697	10.1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531,150	9.32	11,437,100	13.0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45,618	7.83	7,165,370	8.19
建筑业	5,578,545	4.94	3,809,800	4.3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481,965	3.97	3,606,700	4.12
住宿和餐饮业	1,857,563	1.64	1,780,740	2.04
采矿业	1,627,500	1.44	1,417,600	1.62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14,399	1.43	802,500	0.92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07,800	0.45	1,015,000	1.16
农、林、牧、渔业	493,070	0.44	294,620	0.3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459,659	0.41	225,770	0.26
教育业	237,000	0.21	255,000	0.29
其他	975,430	0.86	1,161,030	1.33
小计	88,829,219	78.64	75,302,226	86.12
个人贷款	20,355,536	18.02	9,850,516	11.26
贴现及转贴现	3,769,435	3.34	2,290,814	2.62
合计	112,954,190	100.00	87,443,556	100.00

b. 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77,773,509	68.85	62,917,888	71.95
华北	19,001,504	16.82	12,920,691	14.78
西部	13,355,882	11.83	11,604,977	13.27
华南	2,823,295	2.50	-	-
合计	112,954,190	100.00	87,443,556	100.00

(4) 逾期贷款逾期期限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	1,000	-	-	1,000
保证贷款	454	2,303	12,946	-	15,703
附担保物贷款	23,300	33,200	32,002	-	88,502
— 抵押贷款	23,300	33,200	32,002	-	88,502
—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23,754	36,503	44,948	-	105,205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	-	-	-	-
保证贷款	11,313	43,309	5,000	-	59,622
附担保物贷款	89,353	59,325	4,896	-	153,574
— 抵押贷款	89,353	54,200	4,896	-	148,449
— 质押贷款	-	5,125	-	-	5,125
合计	100,666	102,634	9,896	-	213,196

(5) 集团客户授信管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控制集团客户授信风险，制定了集团客户授信管理办法和严格的管控措施，有效防范因多头融资和过度融资引发的信用风险。

(二) 市场风险

1. 本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类别。市场风险是由于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水平的一般或特定变化对利率产品、货币产品和股票产品敞口头寸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本公司面临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波动导致本公司持有的金融工具敞口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2. 市场风险水平和风险头寸。报告期末，本公司全部资产负债业务的利率敏感性缺口主要分布在未来一个年度内。银行账户债券投资余额为 135.94 亿元，久期价值为 2.53 亿元人民币，平均待偿期限为 2.87 年，久期 1.84 年。交易账户债券总头寸为 9.21 亿元人民币；交易账户结售汇与外汇买卖总敞口为 2619 万元。

3. 市场风险的敏感性分析。报告期末，如果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本公司未来一年的净利息收入将增加 6814 万元；如果人民币升值 1%，本公司税前利润将因为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折算损益减少 20 万元。

4.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本公司制定了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正式文本化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使得这些政策和程序与本公司的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体风险水平相一致。市场风险管理程序主要包括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环节。根据业务性质和交易目的，本公司对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进行完整定义并实施分别管理。本公司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制定对各类和各级限额的内部审批程序和操作规程。

5. 市场风险资本状况。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规定，本公司尚不需对市场风险计提市场风险资本。

(三)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或存在问题的内部流程及程序、人员及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本公司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网状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各业务条线操作风险管理形成了连续梳理、持续缓释的机制。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员工行为动态管理制度和措施，加强关键岗位履职监督工作；二是完善业务系统和制度，优化业务流程和控制，加强业务指导与培训工作，提高内控管理有效性；三是严格执行风险管理联络员例会制度，并梳理和完善操作风险关键指标体系，及时、有效缓释风险；四是强化生产环境变更的前、中、后台全过程管理，整体联动，加强风险管控和技术防范。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有：一是外部因素，主要是央行宏观调控政策，市场资金面情况等；二是内部因素，主要有资产负债期限错配状况、存款稳定程度、市场融资能力等因素；三是突发事件。

主要流动性指标

流动性指标	实绩	比年初
存贷款比例	72.08%	下降0.01个百分点
流动性比例	35.11%	下降4.42个百分点
流动性缺口率	-26.16%	上升4.93个百分点
核心负债依存度	47.20%	上升11.54个百分点
人民币超额备付金率	5.36%	下降1.27个百分点

随着通胀压力逐步上升，货币政策调控力度进一步加大，市场利率波动加剧。本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谨慎原则管理流动性风险，强化日常资金头寸调度，加强流动性常态管理，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体系。主要管理措施有：

一是加强形势分析与判断，密切关注宏观调控动向及市场利率走势，预判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变化，并据此制定前瞻性的经营政策；

二是通过严格控制中长期贷款占比、大力支持小微企业业务发展，合理摆布非信贷资产，鼓励吸收稳定性存款等手段不断优化资产负债期限配置状况；

三是保持合理的资金备付水平和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并加强内控管理和案件防控，严防由操作风险引致的流动性风险事件，确保对外支付；

四是积极拓展市场交易份额和同业授信额度，逐步提高市场融资能力；

五是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法与技术。

十一、内部控制情况

内部控制是商业银行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机制、程序和方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建立了各项符合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经营管理需要的规章制度，建成了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和内控监督考核评价三个层面的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本公司以制度为基础，逐步形成了以“理念—制度—培训—执行—检查—整改—奖惩—评价”为内涵的内控循环提升机制。通过不断完善和提高，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更加科学、完整、有效，较好地实现了业务发展与内控管理的协调推进。一是建立了科学的内控组织架构，形成了业务管理、合规检查和审计监督分工有序、覆盖全面的多维度内控监督机制，既适应了公司内控需要也符合了外部监管要求。二是对现行制度体系进行了系统性评估和梳理，初步建立了适合本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的制度体系，并根据人民银行、银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政策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制定、修订及废止相关制度，保证制度的规范性、有效性和合理性。三是坚持合规、审慎的经营理念，贯彻落实贷款新规的各项工作要求，及时制定和修订了相关的制度规范，强化对贷款的全流程管理，确保贷款业务的健康、规范发展。四是进一步提高内控管理的有效性和针对性，重点加强对新设机构、风险管控薄弱环节、经营管理突出问题和监管部门重点关注领域的管控和监督检查，严格案件防控，确保不出重大差错和案件。五是逐步完善制度的持续跟踪和后评价机制，及时发现和总结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升制度执行的科学性和适应性，促进本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强化基础，防控风险”为中心，利用以内控违规事项登记、内控违规扣分、内控违规问题管理系统和非现场监测系统为内涵的内控管理基础平台，深化以内控循环提升机制、内控违规问题发现与整改机制、内控问责与考核评价机制为核心的内控长效机制，落实系统性培训、系统性检查、系统性整改和系统性奖惩等系统性管控措施，促进全行内控工作深入开展。一是明确各机构、各部门的内控工作重点，强化新设分支机构内控辅导与培训，加强内控执行力并挂钩绩效考核，贯彻内控激励与问责制度，有效提高了全行机构和员工的内控自律。二是在原有的多维度内控监督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非现场监测系统、投产事后监督新系统，实现了覆盖全行及各项业务的“T+1”预警监测和监督，极大地提高了内控监督的效能。三是继续推进业务流程再造，投产、优化、升级多个业务处理系统，加强技术刚性控制的应用，完善管控措施。四是内部审计继续以风险为导向，结合全面审计与专项审计、现场审计与非现场审计，加大对基层经营单位和重点机构的审计力度，促进规范运作，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受本公司委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万邦）分所对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天津分行、杭州城西支行、杭州余杭支行、宁波慈溪支行和绍兴支行开展了授信资产质量情况和经营绩效专项审核，未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十二、信息科技系统建设及风险控制情况

本公司依托SOA信息系统体系架构，在2009年投产柜面业务集中处理系统的基础上，2010年又将网银管理平台、排队叫号系统、电子票据系统、特色业务系统等纳入该体系，丰富与完善流程银行功能建设，融合了影像扫描传输、二维码和OCR识别、电子验印、并发流程、影像切割、要素外包录入、流程监测、后台集中管控等技术，真正实现了柜面业务处理“流程化、标准化、集中化”的目标。

2010年本公司以“规范流程、防控风险”为重点，对软件开发过程、重大重要项目投产、系统变更、信息安全管理等方面流程作了进一步梳理与规范。强化互联网DMZ区、生产服务区、办公管理区、开发测试区等网络边界安全与防护控制，完善发现问题和及时解决问题的机制，有效提升信息科技风险识别、监测、预警、报告和控制能力。以稳定生产运行为目标，扎实开展对热备、冷备、集群、机房环境及灾备系统等方面的应急演练工作，以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2010年进一步提高了防控意识和防控能力，信息系统无重大运行故障事件发生，全年系统可用率达99.97%。

十三、企业文化建设情况

本公司初步形成了“以做事做好事为原则，以负责、勤奋、务实、大气为基本要求，以你好我好大家好为目标”的企业文化，并被确立为本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构成，不断渗透到各项规章制度之中，体现于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

在文化体系建设的推进过程中，本公司的企业文化内涵在实践中得到了不断地丰富。“负责、诚信”被确立为全体员工最为重要的职业素养，成为本公司引进、选拔人才的基本准则。随着分支机构的陆续扩展，本公司明确提出各级行要着力建设以经营战略为核心、相互借鉴、兼容并蓄的企业文化；要求总行派驻分支机构的管理人员成为浙商文化的传播者、当地优秀文化的了解者、两地文化交融创新的实践者。本公司以“让每个客户从我们的金融服务中得到更多价值”的使命为引领，深入实践“服务制胜”的理念，不断增进为客户的服务，增进为基层的服务，增进信息系统的支持服务，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十四、企业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拓展企业社会责任的内涵。

经济责任方面，结合自身定位，将服务小企业客户作为本公司履行经济责任的长期着力点：2010年新增小企业专营机构17家并设立了小企业信贷中心，年末小企业专营机构达到41家；加大小企业贷款投放力度，年末单户500万元及以下小企业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的20.33%（较年初提高7.59个百分点），较年初增加118.52亿元（占当年各项贷款增量的46.14%），增长106.58%（高于同期各项贷款增幅77.17个百分点）；成功发行积极推广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业务，成为国内首家能同时提供间接（贷款）、直接（发行债券）和混合（信贷资产证券化）三种小企业融资服务模式的商业银行。

道德责任方面，以支持养老、教育、体育事业等为切入点：将兰州分行开业庆典等费用捐赠当地公益养老机构；继续对口支援地震灾区希望小学；积极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实习和就业岗位；积极支持中国残疾人运动会；继续冠名俱乐部征战中国乒超联赛并向分支行所在地客户免费提供精彩赛事……

持续发展责任方面，不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积极支持节能环保领域的重点工程，信贷投向覆盖了循环经济项目、城乡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节能减排技术研究开发等领域，继续控制高能耗、高污染行业的贷款规模，积极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增长方式转变……

十五、经营环境及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及其影响

2010 年，我国经济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中保持较快增长，但经济发展的内生矛盾和外部压力也逐步凸显，通胀水平持续攀升。在此背景下，央行调整货币政策，综合运用价格和数量手段收紧流动性；银监会严格控制信贷规模以及行业投向，且进一步规范银信合作业务，这些都对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为此，本公司积极应对，根据政策和形势变化适时调整业务经营政策，一方面，确保贷款投放总量与节奏符合监管要求，并严格控制“两类贷款”、“两高一剩”贷款，进一步加大对小企业业务的支持力度；另一方面，以此为契机，不断提高风险管理能力，确保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保持在合理、可控的范围之内。

2010 年，央行两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两次加息均未对活期存款、协定存款及通知存款的利率进行调整，而本公司上述存款占比达到各项存款的 50% 以上，因此，加息对本公司的收益影响不大。

十六、新年度主要工作措施

2011 年，本公司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引，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浙江省委省政府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坚持发展战略，强化存款、突出特色、增进服务、管住风险、建好团队，着力提升竞争力。

（一）公司治理

重点是扎实做好新一轮发展规划的制定工作，适时启动上市相关准备工作，研究建立持续性更强的资本补充机制。

（二）存款组织

重点是丰富存款组织方式，健全存款组织基础，提升存款组织竞争力，持续推进存款稳定增长和结构优化。强化优秀客户经理的引进和作用的发挥；强化团队营销、系统营销、品牌营销和产品营销；同时进一步落实存款组织责任，完善存款组织激励机制。

（三）公司银行业务

重点是以发展特色公司业务为目标，以强化系统营销、联动营销为手段，以可复制的商业模式开发推广为载体，加快推进“总对总”营销，积极发展浙商集团业务、供应链金融等特色公司业务，提升公司银行业务竞争力。

（四）小企业银行业务

重点是推进小企业贷款向小企业银行转变，实施小企业银行业务分类分阶段推进策略，提升小企业银行业务竞争力。

分类界定小企业专营机构的发展阶段，实施标准化管理，分阶段、有序推进小企业银行业务发展；进一步清晰小企业业务市场定位；尝试小企业授信业务区域风险监控和部分业务集中评审、评判；试行小企业评审人员的资格分类管理；加强一级区域小贷中心建设。

（五）投资银行业务

重点是强化投行产品和商业模式创新与业务推进，完善投行业务管理体系与机制建设，扩大业务规模，形成品牌效应。

重点推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积极稳妥开展非保本型资产管理业务；择优开展并购顾问和并购贷款业务；规范开展财务顾问业务；探索与投资基金、券商的合作。完善总、分行联动机制，尝试全行联合定价机制和分行项目合作制。

（六）风险管理

重点做好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存量房地产贷款、民营企业集团内部保证贷款和预警、重组等潜在风险较大贷款的管理。注重互保圈贷款、“两高行业”和“淘汰落后产能”贷款等的管理。

高度重视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深化内控建设。保障运营稳定。

（七）机构网络

重点是进一步明确分支机构的定位、筹建和管理要求，适度设立分支机构；发展具有特色和优势的电子银行业务，加快以优化客户体验为中心的第三代网上银行开发，提升机构网络服务能力。

（八）绩效导向

重点是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与机制，提升政策与绩效考核导向作用。实施

经济绩效转移、经济资本计量制度，以更真实反映经营成果。逐步实现分行资金和绩效集中管理，以提高管理水平、减少内部管理环节和人力耗用。严格财经纪律。

（九）人文建设

重点是提升执行力，提升服务水平，加快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提升队伍素养。在全行持续强化“统一法人”理念，增强执行力。将 2011 年确定为服务效率年，重点提升柜面服务、放款、授信评审条线和总行层面的服务效率。实施“百名人才引进计划”和“百名人才培养计划”。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一) 2010年5月27日,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浙商银行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浙商银行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浙商银行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关于浙商银行董监事会2009年度费用预算执行情况和2010年度费用预算的议案(草案)》、《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草案)》、《关于浙商银行监事2009年度工作评价结果的议案(草案)》、《关于浙商银行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2009年度工作评价结果的议案(草案)》和《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及问责办法(草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浙商银行200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 2010年7月29日,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关于本行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同意将此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会议还通报了职工监事的选举结果,同意将此抄报股东大会。

(三) 2010年8月30日,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杭州召开。会议选举产生本行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和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四)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下设委员会共召开会议5次,审议议题7项。

二、监事会活动情况

(一) 2010年2月2日,监事会有关成员作为嘉宾出席本公司2009年度表彰大会及新春团拜会。

(二) 2010年4月1日,监事会有关成员列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二届第七次会议,听取了普华永道对本公司2009年度全面审计工作的汇报及本公司审计部2009年工作情况和2010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三) 2010年4月9日,监事会有关人员与到访的广西北部湾银行监事会访问团举行会谈,双方就监事会的构成、监事会的履职方式、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管层进行履职评价的操作方法、监督资源的整合方式、监事会实施专项检查和调查研究的要点和方法、监事会办公室职能的发挥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的交流。

(四) 2010年11月,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同委托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对绍兴支行进行了经营绩效专项审核评价。期间,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赴绍兴支行听取了工作汇报,对业务重点、发展方向、激励机

制等方面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三、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列席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10 次，参与审议各类议案 47 个，为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本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时，没有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故意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真实情况

本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对本公司的重大收购事项，未发现内幕交易或损害部分股东权益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在内部控制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六）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本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本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四、监事会 2011 年工作重点

（一）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等相关会议。2011 年，监事会将继续

完善、丰富监事会会议形式和内容，按照监管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定期不定期地召开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听取管理层对经营情况和财务报告编制情况等方面的专题汇报，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外部审计情况的汇报；通过列席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有选择地列席管理层会议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对本行财务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重大财务支出、会计政策选择等重大情况的监督，以保证董事会、经营班子的各项重大决策程序依法规范、过程民主公开、结果科学公正。

（二）进一步完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评价工作。依据有关监管要求，监事会从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及履行义务、接受监事会监督情况等方面出发，拟采取了解情况、听取汇报、年终述职等方式对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评价，并通报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探索实行约谈、报告制度，根据需要通过主任委员、外部监事约见高管人员、部门负责人，以此了解高管履职的内容、程度和效果，及时掌握经营动态；从出席会议、审议议案、参与检查调研工作等方面出发，对监事 2010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

（三）做好专项检查和考察调研工作。为保证本行重大决策得到更有效的落实，督促管理层相应完善各项工作，监事会将结合巡视制度，选择 1 至 2 家分支行分别开展制度执行情况和机构(部门)负责人选任情况的调研；将继续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对分支机构以经营绩效为重点，结合监管重心开展专项检查。

（四）不断加强监事会建设，探索创新工作方法。监事会将根据需要修订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浙商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及问责办法》等制度办法，进一步规范工作程序和工作方法；以提升监事履职能力为目的，组织相关监事培训和到同业机构进行走访，学习交流公司治理的先进经验与做法。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终结且诉讼标的超过 1000 万元（含）的诉讼案件共 6 件，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0299 万元。上述案件除一件尚未开庭外，其余均已判决本公司胜诉。

二、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与关联人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按照商业原则，交易条件不优于与非关联人同类交易。

为规范关联人授信业务管理，控制本公司关联人授信业务行为，维护本公司安全、稳健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人授信管理办法、指引和实施细则。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客户实际授信敞口余额63,125万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3.02%；对单一股东及其所在集团最大授信敞口余额16,450万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0.79%，符合监管部门及本公司相关规定。关联人授信业务均按期还本付息，五级分类均为正常，且未发放信用贷款。

股东及其所在集团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合同利率	发放日期	到期日期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81,240	5.84	2010/12/16	2011/12/16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45,800	6.10	2010/07/28	2011/04/25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6.39	2010/04/28	2011/04/25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440	5.56	2010/12/17	2011/12/16
浙江广宏建设有限公司	36,000	6.12	2010/08/24	2011/04/12
浙江广宏建设有限公司	30,000	6.12	2010/08/24	2011/04/15
浙江华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000	6.12	2010/12/20	2011/12/20
浙江华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5.84	2010/05/26	2011/04/14
浙江万福建材有限公司	46,000	6.12	2010/08/19	2011/04/22
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5.56	2010/09/13	2011/09/13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5,710	5.61	2010/09/15	2011/03/15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3,000	6.39	2010/08/17	2011/04/17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5.56	2010/12/14	2011/12/05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50,000	5.85	2010/04/23	2011/06/23
李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6.67	2010/10/18	2011/10/05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	5.35	2010/09/26	2011/03/18
浙江广厦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6.12	2010/08/19	2011/04/18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500	6.39	2010/12/30	2011/11/10

合 计	638,690		
-----	---------	--	--

注：上述贷款中，存单质押贷款余额合计7,440千元。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有关担保合同均属本公司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其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在报告期内有无受过处罚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通报批评的情况。

五、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本期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上半年、201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交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建议书》。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机构布局进一步完善

2010年4月，本公司深圳分行开业；8月，本公司济南分行开业；11月，本公司重庆分行获准筹建，兰州分行试营业。2010年，另有20家支行获准开业或筹建，全国性商业银行的分支机构布局初步形成。

(二) 小微企业业务竞争力快速提升

2010年5月，本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正式开业；2010年末，本公司单户500万元及以下小企业贷款余额230亿元，在各项贷款占比超过20%，小企业专营机构占机构总数超过60%。2010年11月，本公司“村民担保一日贷”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十佳特优金融产品”，成为全国唯一一家连续两年获此荣誉的商业银行。

（三）成功发行第一单中小企业集合票据

2010 年 6 月，本公司成功发行票面总额为 6.6 亿元的浙江省内第一单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浙江省诸暨市中小企业集合票据），并通过内部分层增信、引入外部担保等创新显著提升此类业务的技术含量，本公司由此成为国内首家能同时提供间接（贷款）、直接（发行债券）和混合（信贷资产证券化）三种小企业融资服务模式的商业银行。2010 年，本公司投行业务手续费类收入较上年增长 119%，并荣获证券时报“最具成长性银行投行”等荣誉。

（四）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95527 上线

2010 年 8 月，本公司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95527 正式上线，从而进一步增强了本公司电子银行的服务能力。

（五）公司主体商标获准注册

2010 年 9 月，本公司主体商标“浙商银行”获得国家商标局核准注册，核定在金融保险类（36 类）上使用。商标是企业的重要财产，“浙商银行”主体商标的成功注册，有助于本公司更好地保护知识产权，提升品牌影响力。

（六）公司荣获“最具发展潜力银行”

2010 年 11 月 2 日，在由新浪财经主办的 2010 年中国“金麒麟奖”金融企业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荣获唯一“2010 年度最具发展潜力银行”。

（七）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上升至 AA

2010 年 11 月 17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跟踪评级报告，将本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从 AA-调整至 AA，将本公司发行的次级债券信用评级从 A+调整至 AA-，同时评级展望由正面转为稳定。此次评级调整表明本公司明确的市场定位、快速灵活的决策机制和良好的风险控制能力获得了市场和权威中介机构的充分认可。

（八）总资产突破 2000 亿元

2010 年 11 月末，本公司总资产超过 2000 亿元，年末达到 2173 亿元，比本公司第一个五年发展规划制订的到 2010 年末实现总资产 1000 亿元的目标翻一番多，进入中等规模商业银行行列。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本公司网站公开的信息资料原件
- 四、《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81
银行简介	9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9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9
主要会计政策	10—21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22
税项	23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23—46
分部信息	47—49
或有事项及承诺	49—50
受托业务	50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51—53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54—81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卢湾区湖滨路202号
企业天地2号楼
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政编码 200021
电话 +86 (21) 2323 8888
传真 +86 (21) 2323 8800
pw.ccn.com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21619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21619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贵行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_____
朱 宇

中国·上海市
2011 年 4 月 21 日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_____
陈 宇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1	30,402,842,986	20,747,850,9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七、2	16,486,334,807	6,896,613,949
拆出资金	七、3	5,373,621,60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4	921,561,387	733,947,429
衍生金融资产	七、5	7,285,45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6	23,028,300,681	19,529,928,634
应收利息	七、7	437,849,862	250,943,83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七、8	111,332,089,387	86,432,195,142
投资		26,552,063,719	26,724,886,7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9	7,477,248,828	9,802,952,8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9	6,117,084,891	5,328,343,921
—贷款及应收款	七、9	12,957,730,000	11,593,59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25,000,000	25,000,000
固定资产	七、11	1,084,225,338	1,022,673,824
无形资产	七、12	420,190,360	66,005,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129,861,530	38,607,430
其他资产	七、14	1,110,756,338	949,047,650
资产总计		<u>217,311,983,453</u>	<u>163,417,700,772</u>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达洋

行长：龚方乐

财务负责人：徐蔓萱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15	20,842,823,766	17,320,201,032
拆入资金	七、16	46,773,832	147,821,900
衍生金融负债	七、5	5,841,27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17	8,482,164,036	154,667,070
吸收存款	七、18	156,808,932,044	121,381,413,278
应付职工薪酬		657,993,437	524,363,924
应交税费	七、19	390,425,808	206,467,761
应付利息	七、20	896,145,686	630,554,880
应付债券	七、21	1,900,000,000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3	-	-
其他负债	七、22	9,465,150,492	12,452,018,546
负债合计		199,496,250,376	154,717,508,391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3	10,006,872,431	5,216,453,270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七、23	4,945,857,569	1,736,276,7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七、26	(23,159,210)	(17,449,776)
盈余公积	七、24	382,795,362	218,505,816
一般风险准备	七、24	1,511,796,465	1,094,573,782
未分配利润		991,570,460	451,832,559
股东权益合计		17,815,733,077	8,700,192,38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7,311,983,453	163,417,700,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达洋

行长：龚方乐

财务负责人：徐蔓萱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12,455,949	3,311,989,200
利息收入	七、27	7,971,892,069	5,158,570,253
利息支出	七、27	(3,152,698,422)	(2,058,858,917)
利息净收入		4,819,193,647	3,099,711,33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28	476,728,406	237,973,7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228,626)	(13,491,3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60,499,780	224,482,423
投资收益/(损失)	七、29	106,422,262	(25,956,7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七、30	3,430,387	(8,166,503)
汇兑收益	七、31	15,126,689	14,322,975
其他业务收入		7,783,184	7,595,712
二、营业支出		(3,255,285,826)	(2,259,479,1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2	(378,933,278)	(254,352,563)
业务及管理费	七、33	(2,265,521,929)	(1,615,418,257)
资产减值损失	七、34	(610,830,619)	(389,708,372)
三、营业利润		2,157,170,123	1,052,510,008
加：营业外收入	七、35	19,024,181	17,090,985
减：营业外支出	七、36	(11,504,302)	(8,475,212)
四、利润总额		2,164,690,002	1,061,125,781
减：所得税费用	七、37	(521,794,545)	(194,151,139)
五、净利润		1,642,895,457	866,974,642
六、每股收益(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每股)			
基本每股收益	七、38	0.26	0.23
稀释每股收益	七、38	0.26	0.2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39	(5,709,434)	(199,202,54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37,186,023	667,772,0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达洋

行长：龚方乐

财务负责人：徐蔓萱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8,950,141,500	63,580,630,00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998,966,940	4,926,763,6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8,327,496,96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402,595	11,695,348,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33,008,001	80,202,742,3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5,510,634,614)	(36,055,866,6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498,372,047)	(15,465,873,84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241,506,103)	(9,313,897,166)
支付利息的现金	(2,797,357,616)	(1,962,734,11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01,048,068)	(602,887,42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544,000,0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9,780,681)	(598,490,6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120,731)	(370,558,1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345,332,93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228,626)	(13,491,3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6,412,486)	(1,102,652,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91,460,972)	(65,831,784,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1,547,029	14,370,957,6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148,363,830	154,709,742,8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111,296	473,971,9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411,475,126	155,183,714,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62,358,890)	(168,209,149,2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146,668)	(351,248,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302,505,558)	(168,560,397,672)
投资活动产生/(支出)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69,568	(13,376,682,9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5,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7,688,154)	(226,657,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688,154)	(226,657,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2,311,846	4,973,342,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32,828,443	5,967,617,66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610,408	5,129,992,74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30,438,851	11,097,610,4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达洋

行长：龚方乐

财务负责人：徐蔓萱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变动储备，税后	法定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10 年 1 月 1 日余额		5,216,453,270	1,736,276,730	(17,449,776)	218,505,816	1,094,573,782	451,832,559	8,700,192,381
本年发生额		4,790,419,161	3,209,580,839	(5,709,434)	164,289,546	417,222,683	539,737,901	9,115,540,696
净利润		-	-	-	-	-	1,642,895,457	1,642,895,457
其他综合收益	七、39	-	-	(5,709,434)	-	-	-	(5,709,434)
发行新股	七、23	4,790,419,161	3,209,580,839	-	-	-	-	8,000,000,00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七、24	-	-	-	164,289,546	-	(164,289,546)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4	-	-	-	-	417,222,683	(417,222,683)	-
发放现金股利	七、25	-	-	-	-	-	(521,645,327)	(521,645,327)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0,006,872,431</u>	<u>4,945,857,569</u>	<u>(23,159,210)</u>	<u>382,795,362</u>	<u>1,511,796,465</u>	<u>991,570,460</u>	<u>17,815,733,07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达洋

行长：龚方乐

财务负责人：徐蔓萱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变动储备，税后	法定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0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00,730,000	252,000,000	181,752,771	131,808,352	550,172,942	486,029,221	4,302,493,286
本年发生额		2,515,723,270	1,484,276,730	(199,202,547)	86,697,464	544,400,840	(34,196,662)	4,397,699,095
净利润		-	-	-	-	-	866,974,642	866,974,642
其他综合收益	七、39	-	-	(199,202,547)	-	-	-	(199,202,547)
发行新股		2,515,723,270	1,484,276,730	-	-	-	-	4,000,000,00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七、24	-	-	-	86,697,464	-	(86,697,464)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4	-	-	-	-	544,400,840	(544,400,840)	-
发放现金股利		-	-	-	-	-	(270,073,000)	(270,073,000)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5,216,453,270</u>	<u>1,736,276,730</u>	<u>(17,449,776)</u>	<u>218,505,816</u>	<u>1,094,573,782</u>	<u>451,832,559</u>	<u>8,700,192,38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张达洋

行长：龚方乐

财务负责人：徐蔓萱

一 银行简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4]91 号文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浙银监复[2004]48 号文批复同意，在原浙江商业银行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持有 B0010H13301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于 2004 年 7 月 26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00000132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 2009 年末注册资本 5,216,453,270 元，2010 年增加注册资本 4,790,419,161 元，增加部分由原股东中的 13 家和新增 3 家法人单位认缴。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注册资本 10,006,872,431 元，股份总额为 10,006,872,431 股(每股面值 1 元)。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除总行外，本行已在北京、天津、上海、南京、济南、深圳、成都、西安、兰州及浙江省内杭州、宁波、温州、义乌等地设立了 63 家分支机构。

本行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及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行采用分账制核算，业务发生时按各种原币填制凭证、登记账簿、编制财务报表。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月的月末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备付金、存放同业活期款项；现金等价物包括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定期款项及拆放资金。

5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行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

如果金融资产的取得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者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管理层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则将其归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此类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任何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金融资产(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衍生金融工具也被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贷款和应收款类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类投资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当本行直接向债务人提供资金或服务而没有出售应收款项的意图时，本行将其确认为贷款和应收款类投资。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及交易费用的合计金额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类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及交易费用的合计金额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定情况外(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债券)，如果本行未能将这些债券持有至到期，或将部分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行会将全部该类债券剩余部分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按摊余成本计量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本行不会在当期及以后的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将此类投资重新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工具资产，以及贷款和应收款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持有期限不确定，有可能依据流动性需求或利率、汇率及权益价格的变动而被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及交易费用的合计金额进行初始确认，并按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资产被转让或被认定为减值之前，按照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金额确认在股东权益下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中；待实际转让或被认定为减值时，再将以前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5 金融资产(续)

(5)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当从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已经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6)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金融资产和负债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6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且损失事件对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会产生可以可靠估计的影响时，本行认定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将其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本行认定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一)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二)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时违约或逾期；
- (三)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方式的财务重组；
- (四) 因发行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五) 有公开的数据表明，某组金融资产虽无法辨认其中的单项资产的现金流量在减少，但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处行业不景气、所在地区失业率提高、抵押物价格明显下降等；
- (六)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初始投资成本；
- (七) 权益证券市价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八)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行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单独评估，并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组合评估。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评估的金融资产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金融资产金额是否重大，本行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别中，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单独进行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对其计提组合评估减值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项贷款和应收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已发生的减值损失，按照该资产的账面余额与其可回收金额，即按资产以其原实际利率贴现的未来现金流(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认计量。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本行的部分贷款和应收款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为浮动利率的，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在实际操作中本行也会以金融资产的市场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该项资产的减值。对未来现金流量的预计并不包括相应金融资产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但已经考虑相关抵押物价值并扣减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6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本行对一组具有相似或相关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进行减值组合评估测算时，以该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以及与该组金融资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为基础。为反映该组金融资产的实际情况，以上历史损失经验将根据当期数据进行调整，包括反映在历史损失期间不存在的现实情况，及从历史损失经验数据中剔除那些本期间已不存在事项的影响。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行对该等金融资产予以核销，冲减相应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核销后又收回的金融资产按回收金额冲减回收当期的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在以后的期间，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行均将其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非暂时性下降，本行将原直接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项下的由于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行按照原已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

7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8 衍生金融工具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互换和期权，以及具有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多种特征的混合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全部特征：

- (1) 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
- (2) 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情况变化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初始净投资；
- (3) 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内，同时在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工具资产”或“衍生金融工具负债”项目中反映。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中的衍生金融工具，该衍生金融工具使主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现金流量，将按照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发生调整，如嵌在发行的次级公司债券中的选择权等。当某一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和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本行将之从主合同中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依照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后，主合同是金融工具的，按照相应类别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行处理。

9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买入返售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方买入债券、贷款及票据，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返售给对方的资金业务。卖出回购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将债券、贷款及票据卖给交易对方，之后在合约约定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购回的资金业务。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初始确认，并记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或“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属于贷款和应收款类投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属于其他金融负债。两者在资产负债日均以摊余成本列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下的相关债券、贷款和贴现票据，在合约期间视为向交易对手方提供的抵押资产，仍在本行资产相关科目中反映。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及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与经营有关的经营设备及运输工具。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按原价减去估计的净残值在预计经济使用年限内平均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为 5%。固定资产的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列示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年
经营设备	7 年
运输工具	5 年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无形资产初始以成本入账，包括为取得该资产而发生的直接费用。如果一项无形资产的付款期间超过了一般正常的信用期限，其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有关维护电脑软件的成本于发生时确认为费用。然而，用来提高或扩大超出原有规格的计算机软件程式性能的开支，则确认为资本性改良支出并计入软件原有成本。

土地使用权在使用期限内按月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计算机软件按 10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3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 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按照取得日之公允价值入账，如果其取得时公允价值低于相关贷款净值时，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如果高于相关贷款净额，差额冲转减值损失。本行在抵债资产入账后定期对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检查。抵债资产在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其预计处置价格减去所发生的资产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5 金融负债

本行在取得金融负债时将其划分为两类：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 其他金融负债。

16 应付债券

目前本行应付债券为本行发行的次级债券。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即以实际收到的款项(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减交易费用的差额入账，随后按摊余成本列示。对实际收到的借入资金净额和到期应偿还金额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借款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行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行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 本行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19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开出银行承兑汇票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支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0 利息收入和支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权责发生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或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一种计算某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在不同期间分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计期限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所使用的利率。

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相关的利息收入按照计量减值损失的未来现金流贴现利率确认。

本行计算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数、回购和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对未来现金流量作出预计，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手续费等交易成本以及溢价或折价。在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期限难以可靠预计时，本行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1 手续费收入和支出

手续费收入与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22 股利收入

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入于实际收到时确认。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23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4 受托业务

本行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是指本行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和监督使用并由本行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通常委托贷款等于委托存款，如果委托贷款小于委托存款，本行将委托贷款与委托存款相抵后的净额列示于吸收存款，委托贷款不会大于委托存款。委托人提供的资金，按照本行实际收到金额列入委托资金科目，本行按照委托人意愿发放贷款时按照实际发放或投出金额计入委托贷款科目。

本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信贷风险。收取的手续费，根据收入确认条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予以确认。

本行亦通过发行代客理财产品的形式经营委托投资业务。委托投资是指本行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作为受托人)按照理财产品说明书和产品协议书的规定代委托人进行投资，并收取手续费的业务。

对于非保本类理财产品，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在表外进行核算；对于保本类理财产品，本行将其纳入表内核算，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计入投资及其他负债科目；手续费收入根据收入确认条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予以确认。

25 承兑

承兑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票据做出的付款承诺。本行认为大部分承兑业务会在客户付款的同时结清。承兑在表外科目中核算，并在附注九“或有事项及承诺”中进行披露。

26 担保合同

本行开具下列担保合同：信用证和保函。这些担保合同将使本行在被保证方未能履行条款时，向担保合同持有方代为支付款项。

本行以担保合同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于保证期间内按比例予以摊销。其后，以摊余成本和本行对担保义务计提的预计负债孰高计量，账面金额的变动计入利润表中。

四 主要会计政策(续)

27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可能需要履行的义务，其存在将由某些本行所不能完全控制的未来事项是否发生来确定。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由于该义务不会引起经济利益的流出或该流出不能可靠的加以计量，因此该义务未被确认为负债。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只有在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确认为预计负债。

28 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银行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银行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银行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行管理层按照各地分行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审阅本行的经营情况。各地分行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因此经营分部以资产所在地为依据确定。本行根据目前的经营管理模式采集分部信息，对贷款组合拨备等财务数据在各分部间采用了统一的估算模型。

本行的业务主要分布在中国境内的四个地域：

- (a) 华东地区—总行和杭州、宁波、温州、义乌、绍兴、上海、南京分行；
- (b) 华北地区—北京、天津、济南分行；
- (c) 华南地区—深圳分行；
- (d) 西部地区—成都、西安、兰州分行。

资产根据分布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五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贷款减值准备

除对已经识别的减值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损失评估外，本行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对于由单项测试中未发现现金流减少的贷款组合，本行对于该贷款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导致预计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包括该贷款组合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生恶化，或借款人所处的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该贷款组合的借款人出现违约等情况。基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所发生损失的历史经验，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贷款组合做出减值估计。对用于估测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发生时间与金额时所使用的方法与假设，本行会定期评估以降低贷款减值实际损失与估计损失之间的差异。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行特定相关的参数。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行将部分具有固定或可确定支付金额并且到期日固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这一分类涉及重大判断。在作出相关判断时，本行会对其持有该类债券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如果在投资到期日前，本行将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则需将全部该类债券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按摊余成本计量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若干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行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本行基于对税务重大判断事项是否需要缴纳税款的估计计提相应的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六 税项

本行主要税种、税率及计税基础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营业税	5%	应纳税营业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11,061,367	135,251,81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22,040,795,550	12,746,854,447
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	8,150,986,069	7,865,744,645
合计	<u>30,402,842,986</u>	<u>20,747,850,906</u>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行的日常经营。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活期款项	4,590,682,264	1,186,768,946
存放境外活期款项	298,087,543	307,443,003
存放境内定期款项	11,597,565,000	5,402,402,000
—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	5,850,000,000	1,602,402,000
— 原始到期日超过三个月	5,747,565,000	3,800,000,000
合计	<u>16,486,334,807</u>	<u>6,896,613,949</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其他银行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	829,621,608	-
—原始到期日超过三个月	4,544,000,000	-
合计	<u>5,373,621,608</u>	<u>-</u>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中央银行票据	129,795,530	498,724,000
政府债券	20,023,200	20,496,320
金融债券	771,742,657	214,727,109
合计	<u>921,561,387</u>	<u>733,947,429</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将面值人民币 1,660,000,000 元的交易性金融资产(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用作与其他金融机构叙做相关业务的抵押或质押资产。该类抵质押资产均为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及金融债券，其对应的业务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中央小额结算系统	130,000,000	-
卖出回购业务	1,530,000,000	-
合计	<u>1,660,000,000</u>	<u>-</u>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合约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合约/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2010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掉期	<u>1,398,429,541</u>	<u>7,285,450</u>	<u>(5,841,275)</u>
2009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掉期	<u>-</u>	<u>-</u>	<u>-</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	2,778,500,000	320,000,000
—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1,875,000,000	-
— 金融债券	-	320,000,000
— 企业债券	903,500,000	-
票据	17,744,123,872	2,253,122,692
贷款	2,505,676,809	16,956,805,942
合计	<u>23,028,300,681</u>	<u>19,529,928,634</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交易对手方主要为银行、信誉较好的租赁公司以及其他金融机构。

7 应收利息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	192,998,076	89,493,239
贷款及垫款	206,294,791	150,435,103
其他	38,556,995	11,015,488
合计	<u>437,849,862</u>	<u>250,943,830</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一般贷款	88,568,670,016	75,272,615,700
—贸易融资	260,548,944	29,609,838
	<u>88,829,218,960</u>	<u>75,302,225,538</u>
个人贷款和垫款		
—经营贷款	18,959,956,402	8,356,595,965
—住房贷款	938,303,188	1,172,364,316
—其他	457,276,338	321,555,733
	<u>20,355,535,928</u>	<u>9,850,516,014</u>
贴现及转贴现	<u>3,769,435,348</u>	<u>2,290,814,070</u>
贷款和垫款合计	<u>112,954,190,236</u>	<u>87,443,555,622</u>
减：贷款减值准备	(1,622,100,849)	(1,011,360,480)
其中：单项计提数	(79,675,562)	(112,294,626)
组合计提数	(1,542,425,287)	(899,065,854)
贷款和垫款，净额	<u>111,332,089,387</u>	<u>86,432,195,142</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行业分布情况

贷款和垫款的余额按贷款投向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制造业	25,391,689,881	22.48%	19,818,509,820	22.66%
房地产业	13,548,075,000	11.99%	13,652,788,500	15.61%
批发和零售业	12,679,754,927	11.23%	8,859,697,220	10.1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531,150,000	9.32%	11,437,100,000	13.0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45,618,611	7.83%	7,165,369,998	8.19%
建筑业	5,578,545,000	4.94%	3,809,800,000	4.3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481,965,000	3.97%	3,606,700,000	4.12%
住宿和餐饮业	1,857,562,978	1.64%	1,780,740,000	2.04%
采矿业	1,627,500,000	1.44%	1,417,600,000	1.62%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14,398,690	1.43%	802,500,000	0.92%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07,800,000	0.45%	1,015,000,000	1.16%
农、林、牧、渔业	493,070,000	0.44%	294,620,000	0.3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459,658,872	0.41%	225,770,000	0.26%
教育业	237,000,000	0.21%	255,000,000	0.29%
其他	975,430,001	0.86%	1,161,030,000	1.34%
小计	88,829,218,960	78.64%	75,302,225,538	86.12%
个人贷款	20,355,535,928	18.02%	9,850,516,014	11.26%
贴现及转贴现	3,769,435,348	3.34%	2,290,814,070	2.62%
合计	112,954,190,236	100.00%	87,443,555,622	100.00%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地区分布情况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华东	77,773,509,150	68.85%	62,917,887,603	71.95%
华北	19,001,503,670	16.82%	12,920,691,245	14.78%
西部	13,355,882,659	11.83%	11,604,976,774	13.27%
华南	2,823,294,757	2.50%	-	-
合计	<u>112,954,190,236</u>	<u>100.00%</u>	<u>87,443,555,622</u>	<u>100.00%</u>

(3) 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0,021,405,299	8.87%	7,999,065,052	9.15%
保证贷款	37,955,502,509	33.60%	33,412,306,291	38.21%
附担保物贷款	61,207,847,080	54.19%	43,741,370,209	50.02%
— 抵押贷款	54,438,377,893	48.20%	40,192,633,688	45.96%
— 质押贷款	6,769,469,187	5.99%	3,548,736,521	4.06%
贴现及转贴现	3,769,435,348	3.34%	2,290,814,070	2.62%
合计	<u>112,954,190,236</u>	<u>100.00%</u>	<u>87,443,555,622</u>	<u>100.00%</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	1,000,000	-	-	1,000,000
保证贷款	454,363	2,303,362	12,945,470	-	15,703,195
附担保物贷款	23,299,911	33,199,507	32,002,370	-	88,501,788
— 抵押贷款	23,299,911	33,199,507	32,002,370	-	88,501,788
—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23,754,274	36,502,869	44,947,840	-	105,204,983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	-	-	-	-
保证贷款	11,313,246	43,308,985	5,000,000	-	59,622,231
附担保物贷款	89,352,621	59,325,354	4,895,882	-	153,573,857
— 抵押贷款	82,352,621	54,200,000	4,895,882	-	141,448,503
— 质押贷款	7,000,000	5,125,354	-	-	12,125,354
合计	100,665,867	102,634,339	9,895,882	-	213,196,088

(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组合评估	单项评估	合计
2010 年 1 月 1 日余额	899,065,854	112,294,626	1,011,360,480
本年计提/(转回)	643,633,136	(32,619,064)	611,014,072
其他变动影响	(273,703)	-	(273,703)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42,425,287	79,675,562	1,622,100,849
2009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1,028,219	90,097,618	621,125,837
本年计提	367,268,597	22,197,008	389,465,605
其他变动影响	769,038	-	769,038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99,065,854	112,294,626	1,011,360,480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投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7,477,248,828	9,802,952,801
持有至到期投资，摊余成本	6,117,084,891	5,328,343,921
贷款及应收款，摊余成本	12,957,730,000	11,593,590,000
合计	<u>26,552,063,719</u>	<u>26,724,886,722</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将面值人民币 8,218,000,000 元的投资(2009 年 12 月 31 日：3,185,000,000 元)用作与其他金融机构叙做相关业务的抵押或质押资产。该类抵质押资产均为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及金融债券，其对应的业务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中央小额结算系统	1,553,000,000	1,555,000,0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存款	1,090,000,000	1,090,000,000
吸收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存款	540,000,000	540,000,000
卖出回购业务	5,035,000,000	-
合计	<u>8,218,000,000</u>	<u>3,185,000,000</u>

投资在本年未发生因发行方违约而导致的减值(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		
中央银行票据	3,688,477,950	5,736,402,500
政府债券	9,950,800	1,023,463,110
金融债券	3,776,870,078	2,329,671,745
企业债券	-	709,761,446
资产支持证券	1,950,000	3,654,000
合计	<u>7,477,248,828</u>	<u>9,802,952,801</u>

	2010年度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9,802,952,801	8,645,097,904
本年购入	31,134,334,557	37,073,807,138
本年出售及到期	(33,452,425,951)	(35,650,348,8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7,612,579)	(265,603,396)
年末余额	<u>7,477,248,828</u>	<u>9,802,952,801</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投资(续)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以摊余成本列示		
中央银行票据	300,083,239	599,488,834
政府债券	3,474,038,152	2,400,142,522
金融债券	2,093,200,758	2,079,023,209
企业债券	249,762,742	249,689,356
	<u>6,117,084,891</u>	<u>5,328,343,921</u>
	2010年度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5,328,343,921	3,991,630,887
本年购入	4,152,015,799	3,330,483,596
本年到期	(3,363,274,829)	(1,993,770,562)
年末余额	<u>6,117,084,891</u>	<u>5,328,343,921</u>

(3) 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

本行的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包括投资于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710,000,000 元，其余均为本行发行的保本型代客理财产品所进行的投资。本行发行的代客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信用等级较高的机构保证或优质资产抵押的资产，对于本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代客理财产品，本行仍保留相应的权利义务，故在表内核算。

	2010年度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11,593,590,000	381,594,160
本年增加	28,324,770,000	12,853,965,840
本年到期	(26,960,630,000)	(1,641,970,000)
年末余额	<u>12,957,730,000</u>	<u>11,593,590,000</u>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311,419,200	1,081,225,413
累计折旧	(245,897,139)	(180,803,529)
固定资产净值	1,065,522,061	900,421,884
在建工程	18,703,277	122,251,940
合计	1,084,225,338	1,022,673,824

(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2010年1月1日	839,771,253	184,908,605	56,545,555	1,081,225,413
本年购置	18,883,808	50,790,717	16,960,944	86,635,469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143,840,323	-	-	143,840,323
本年减少	-	-	(282,005)	(282,005)
2010年12月31日	1,002,495,384	235,699,322	73,224,494	1,311,419,200
累计折旧				
2010年1月1日	(109,127,840)	(45,713,391)	(25,962,298)	(180,803,529)
本年增加	(30,885,454)	(26,381,505)	(8,094,556)	(65,361,515)
本年减少	-	-	267,905	267,905
2010年12月31日	(140,013,294)	(72,094,896)	(33,788,949)	(245,897,139)
净值				
2010年12月31日	862,482,090	163,604,426	39,435,545	1,065,522,061
2009年12月31日	730,643,413	139,195,214	30,583,257	900,421,884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2) 在建工程

2010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改良	合计
年初余额	122,251,940	-	122,251,940
本年增加	36,163,936	4,566,924	40,730,860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143,840,323)	-	(143,840,323)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	(439,200)	(439,200)
年末余额	<u>14,575,553</u>	<u>4,127,724</u>	<u>18,703,277</u>

2009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改良	合计
年初余额	-	1,236,629	1,236,629
本年增加	123,040,677	2,395,768	125,436,445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788,737)	-	(788,737)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	(3,632,397)	(3,632,397)
年末余额	<u>122,251,940</u>	<u>-</u>	<u>122,251,940</u>

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1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原值			
2010年1月1日	-	85,476,001	85,476,001
本年增加	341,274,434	22,964,120	364,238,554
2010年12月31日	<u>341,274,434</u>	<u>108,440,121</u>	<u>449,714,555</u>
累计摊销			
2010年1月1日	-	(19,470,745)	(19,470,745)
本年增加	(741,931)	(9,311,519)	(10,053,450)
2010年12月31日	<u>(741,931)</u>	<u>(28,782,264)</u>	<u>(29,524,195)</u>
净值			
2010年12月31日	<u>340,532,503</u>	<u>79,657,857</u>	<u>420,190,360</u>
2009年12月31日	<u>-</u>	<u>66,005,256</u>	<u>66,005,256</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05,111,212	420,444,847	29,496,010	117,984,040
未支付的应付工资	17,460,745	69,842,978	3,154,565	12,618,2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未实现损失	7,719,737	30,878,947	5,816,592	23,266,368
未使用职工教育经费	253,916	1,015,663	253,916	1,015,663
工会经费	290,619	1,162,474	-	-
其他待抵扣项目	15,056	60,231	18,505	74,022
合计	<u>130,851,285</u>	<u>523,405,140</u>	<u>38,739,588</u>	<u>154,958,351</u>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未实现收益	628,711	2,514,843	132,158	528,631
衍生金融工具 未实现净收益	361,044	1,444,175	-	-
合计	<u>989,755</u>	<u>3,959,018</u>	<u>132,158</u>	<u>528,631</u>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129,861,530	38,607,430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3)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附注	2010年度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38,607,430	(34,531,415)
计入当年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	七37	89,350,955	6,737,996
计入资本公积的递延所得税		1,903,145	66,400,8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益		3,835,744	107,015,41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转出		(1,932,599)	(40,614,563)
年末余额		<u>129,861,530</u>	<u>38,607,430</u>

14 其他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证金	467,750,000	-
待结转结算通款项	271,992,484	326,992,691
长期待摊费用	160,030,622	101,315,053
预付装修及设备款	53,617,764	18,393,058
待清算资金款项	49,429,837	48,082,910
待提出交换及划转款项	27,496,499	7,148,834
预付土地款、房款及押金	19,782,892	345,736,133
其他	60,656,240	101,378,971
合计	<u>1,110,756,338</u>	<u>949,047,650</u>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存放活期款项	4,992,314,498	4,653,217,884
境内银行存放定期款项	15,150,604,853	12,499,653,600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99,904,415	167,329,548
合计	<u>20,842,823,766</u>	<u>17,320,201,032</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拆入资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拆入	<u>46,773,832</u>	<u>147,821,900</u>

拆入资金包括其他银行拆入和在表内反映的票据转贴现业务负债。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卖出回购票据	1,301,364,036	154,667,070
卖出回购债券	<u>7,180,800,000</u>	<u>-</u>
合计	<u>8,482,164,036</u>	<u>154,667,070</u>

18 吸收存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63,032,035,546	50,713,397,538
— 个人	3,552,047,821	2,482,227,080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	83,309,168,283	62,512,214,590
— 个人	6,731,765,055	5,322,387,759
其他存款	<u>183,915,339</u>	<u>351,186,311</u>
合计	<u>156,808,932,044</u>	<u>121,381,413,278</u>

以上吸收存款含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前吸收的邮政储蓄银行存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邮政储蓄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600,000,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4,600,000,000 元)。

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85,510,890	17,134,474,629
开出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883,834,489	409,745,710
其他保证金	<u>1,570,874,006</u>	<u>154,055,563</u>
合计	<u>14,540,219,385</u>	<u>17,698,275,902</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交税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272,081,377	121,511,811
应交营业税	98,714,143	70,030,659
其他	19,630,288	14,925,291
合计	<u>390,425,808</u>	<u>206,467,761</u>

20 应付利息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利息	784,596,649	569,193,05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款项利息	63,079,787	20,376,799
应付次级债券利息	48,469,250	40,985,028
合计	<u>896,145,686</u>	<u>630,554,880</u>

21 应付债券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面值	<u>1,900,000,000</u>	<u>1,900,000,000</u>

本行于 2006 年 9 月发行了 10 年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7 亿元，该债券的利率第 1 年至第 5 年固定为 4.25%，自第 6 年上浮 3 个百分点至 7.25%。于 2009 年 5 月发行了 10 年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2 亿元，该债券的利率第 1 年至第 5 年固定为 5%，自第 6 年上浮 3 个百分点至 8%。

根据发行条款，对于上述次级债本行可以选择分别在各债权第 5 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额赎回。

根据发行条款约定，上述次级债券持有人的受偿次序在本行的其他一般债务债权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东。根据有关规定，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可列入附属资本。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发生次级债券本息逾期或其他违约事项。上述次级债券均未设置有任何担保。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其他负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保本收益型代客理财产品资金	9,247,730,000	11,593,590,000
应付股利	74,543,117	80,835,944
收妥抵用款项	26,530,805	7,296,881
签发本票及发售保付支票	14,354,868	581,621,462
长期应付款	5,909,976	6,905,803
代理业务资金	188,586	2,519,373
待提出票据交换及转汇款	3	88,542,065
其他	95,893,137	90,707,018
合计	<u>9,465,150,492</u>	<u>12,452,018,546</u>

23 股本及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股数		
	2010 年 1 月 1 日	发行新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总额	<u>5,216,453,270</u>	<u>4,790,419,161</u>	<u>10,006,872,431</u>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u>1,736,276,730</u>	<u>3,209,580,839</u>	<u>4,945,857,569</u>

根据 2010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本行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行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790,419,161 元。本次出资由原股东中的 13 家股东和新增 3 家法人单位认缴。2010 年 9 月 26 日，本行的增资申请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449 号)批准。2010 年本行股东缴纳出资款计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其中包括溢价人民币 3,209,580,839 元。本行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6,872,431 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以上股本变更事项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万邦)分所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出具的中审亚验字[2010]090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股本及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续)

2010 年注册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年初股数	认购股数	受让/(转让)股数	年末股数
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	745,431,172	684,550,898	-	1,429,982,070
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39,381,268	495,329,341	-	1,034,710,609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97,649,642	457,005,988	-	954,655,630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257,649,642	457,005,988	-	714,655,630
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	130,062,893	495,329,341	-	625,392,234
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457,005,988	-	457,005,988
李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18,636,142	200,718,563	-	419,354,705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414,708,035	-	-	414,708,035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409,318,375	-	-	409,318,375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7,614,840	190,658,683	-	398,273,523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7,614,840	190,658,683	-	398,273,523
上海西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	380,838,323	-	380,838,323
浙江省东阳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4,480,000	-	-	354,480,000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276,502,975	-	75,189,867	351,692,842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1)	221,146,667	203,113,772	(75,189,867)	349,070,572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253,892,216	-	253,892,216
浙江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	-	240,000,000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4,151,588	114,011,976	-	238,163,564
浙江华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4,151,588	114,011,976	-	238,163,564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143,169,642	-	-	143,169,642
浙江新澳实业有限公司	74,595,282	68,502,994	-	143,098,276
诸暨市李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0,188,679	27,784,431	-	57,973,110
合计	5,216,453,270	4,790,419,161	-	10,006,872,431

- (1) 经 2010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 75,189,867 股股份。该股份转让事宜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盈余公积金及一般风险准备

(1) 盈余公积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须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本行弥补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本行按照 2010 年度法定财务报表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164,289,546 元(2009 年：86,697,464 元)。

(2)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 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本行在 2010 年度利润分配中按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差额提取人民币 417,222,683 元的一般风险准备(2009 年：544,400,840 元)，一般风险准备的累积提取金额为 1,511,796,465 元(2009 年：1,094,573,782 元)。

25 股利分配

2010 年 12 月 20 日本行 201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派发 2010 年中期现金股利的议案》，按照每 10 股 1 元向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为基准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521,645,327 元(2009 年：270,073,000 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资本公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2010年度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17,449,776)	181,752,771
可供出售投资未实现损益变动净额，税后		
—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507,232)	(321,046,236)
—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5,797,798	121,843,689
年末余额	<u>(23,159,210)</u>	<u>(17,449,776)</u>

27 利息净收入

	2010 年度	2009年度
利息收入		
— 存放及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25,528,114	54,871,813
— 存放中央银行	307,788,868	165,972,862
— 发放贷款及垫款	6,663,920,194	4,374,939,572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4,589,738,822	3,525,777,635
个人贷款和垫款	995,045,260	329,472,437
贴现及转贴现	1,079,136,112	519,689,500
— 投资债券	366,616,133	401,791,052
— 买入返售信贷资产	304,712,425	158,685,099
— 其他	3,326,335	2,309,855
小计	<u>7,971,892,069</u>	<u>5,158,570,253</u>
利息支出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509,636,261)	(165,947,454)
— 吸收存款	(1,934,641,318)	(1,633,638,321)
— 贴现负债	(611,186,621)	(191,693,808)
— 发行债券	(97,234,222)	(67,579,334)
— 其他	-	-
小计	<u>(3,152,698,422)</u>	<u>(2,058,858,917)</u>
利息净收入	<u>4,819,193,647</u>	<u>3,099,711,336</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258,395,315	94,792,548
咨询顾问业务手续费收入	137,743,853	76,156,304
担保承诺业务手续费收入	28,364,926	25,027,536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18,816,256	15,707,360
其他	33,408,056	26,289,981
合计	<u>476,728,406</u>	<u>237,973,729</u>

29 投资收益/(损失)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保本理财产品投资	97,140,944	-
债券投资	9,011,318	(26,056,743)
长期股权投资	270,000	100,000
合计	<u>106,422,262</u>	<u>(25,956,743)</u>

投资收益/损失主要包括本行对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股权投资收益及损失。

30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估值净收益/(损失)	1,986,212	(8,166,50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44,175	-
合计	<u>3,430,387</u>	<u>(8,166,503)</u>

31 汇兑损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结售汇损益	13,031,332	13,166,438
外汇买卖损益	2,358,056	1,047,275
报表折算差异	(262,699)	109,262
合计	<u>15,126,689</u>	<u>14,322,975</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税金	340,671,403	228,347,4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98,969	15,622,732
教育费附加	14,632,988	9,986,280
其他	629,918	396,115
合计	<u>378,933,278</u>	<u>254,352,563</u>

33 业务及管理费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员工薪酬	1,093,410,194	769,027,947
— 工资及奖金	910,695,288	646,730,199
— 其他福利	182,714,906	122,297,748
租赁费	141,398,174	91,496,433
折旧费用	66,805,566	53,519,7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39,054	26,644,137
无形资产摊销	10,053,450	7,286,831
业务费用	932,415,491	667,443,137
合计	<u>2,265,521,929</u>	<u>1,615,418,257</u>

业务费用包括广告费、办公费用等其他费用。

34 资产减值损失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贷款减值损失	611,014,072	389,465,605
坏账(转回)/损失	(183,453)	242,767
合计	<u>610,830,619</u>	<u>389,708,372</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营业外收入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地方财政局补贴收入	14,718,400	13,265,600
罚款收入	169,900	1,091,415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22,169	346,346
其他营业外收入	4,113,712	2,387,624
合计	<u>19,024,181</u>	<u>17,090,985</u>

36 营业外支出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捐赠支出	5,879,000	3,673,40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计缴额	3,173,885	3,045,019
其他营业外支出	2,451,417	1,756,793
合计	<u>11,504,302</u>	<u>8,475,212</u>

37 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当期所得税	611,145,500	200,889,135
递延所得税	(89,350,955)	(6,737,996)
合计	<u>521,794,545</u>	<u>194,151,139</u>

实际所得税支出不同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款，主要调节事项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税前利润	2,164,690,002	1,061,125,781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25%计提所得税	541,172,501	265,281,445
免税国债利息收入的影响	(25,808,221)	(74,921,963)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的影响	6,430,265	3,791,657
所得税费用	<u>521,794,545</u>	<u>194,151,139</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人民币元)	1,642,895,457	866,974,642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	6,414,058,060	3,782,835,626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0.26</u>	<u>0.23</u>

39 其他综合收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金额	(15,342,976)	(428,061,6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损失的所得税影响	3,835,744	107,015,412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金额，税后	5,797,798	121,843,689
合计	<u>(5,709,434)</u>	<u>(199,202,547)</u>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	1,642,895,457	866,974,6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0,830,619	389,708,372
固定资产折旧	65,361,515	53,519,772
无形资产摊销	10,053,450	7,286,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39,054	26,644,1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430,387)	8,166,503
投资收益	(473,038,395)	(375,834,309)
递延所得税项的减少	(89,350,955)	(6,737,9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5,311,888,961)	(62,187,195,5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4,868,675,632	75,588,425,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41,547,029</u>	<u>14,370,957,64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930,438,851	11,097,610,40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1,097,610,408)</u>	<u>(5,129,992,74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8,832,828,443</u>	<u>5,967,617,663</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11,061,367	135,251,814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	8,150,986,069	7,865,744,645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 存放同业款项	10,738,769,807	3,096,613,949
— 拆放同业	<u>829,621,608</u>	<u>-</u>
合计	<u>19,930,438,851</u>	<u>11,097,610,408</u>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

2010 年度	华东	华北	华南	西部	内部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501,557,269	1,068,342,887	105,930,285	736,625,508	-	5,412,455,949
利息收入	7,620,692,137	1,854,132,750	148,116,667	1,063,789,169	(2,714,838,654)	7,971,892,069
利息支出	(4,495,559,621)	(936,857,185)	(61,065,752)	(374,054,518)	2,714,838,654	(3,152,698,422)
资产减值损失	(499,825,186)	(60,825,459)	(28,283,543)	(21,896,431)	-	(610,830,619)
折旧费和摊销费	(80,462,533)	(9,899,960)	(1,254,844)	(6,680,733)	-	(98,298,070)
利润总额	1,115,611,498	594,034,435	9,382,858	445,661,211	-	2,164,690,002
所得税费用	(484,747,443)	(14,803,731)	(-)	(22,243,371)	-	(521,794,545)
净利润	630,864,055	579,230,704	9,382,858	423,417,840	-	1,642,895,457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76,151,408,301	19,001,503,670	2,823,294,757	13,355,882,659	-	111,332,089,387
资产总计	218,114,090,517	68,170,153,437	11,787,383,843	30,354,780,234	(111,114,424,578)	217,311,983,453
吸收存款	(94,323,852,437)	(37,409,413,302)	(5,989,680,281)	(19,085,986,024)	-	(156,808,932,044)
负债总计	(207,014,266,698)	(65,603,496,741)	(10,420,753,445)	(27,572,158,070)	111,114,424,578	(199,496,250,376)
资产负债净头寸	11,099,823,819	2,566,656,696	1,366,630,398	2,782,622,164	-	17,815,733,077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续)

2009 年度	华东	华北	西部	内部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436,912,773	430,172,408	444,904,019	-	3,311,989,200
利息收入	4,951,819,030	598,572,228	703,941,920	(1,095,762,925)	5,158,570,253
利息支出	(2,662,102,896)	(214,751,852)	(277,767,094)	1,095,762,925	(2,058,858,917)
资产减值损失	(234,093,185)	(94,870,274)	(60,744,913)	-	(389,708,372)
折旧费和摊销费	(62,894,644)	(19,852,095)	(4,704,001)	-	(87,450,740)
利润总额	757,179,409	114,701,442	189,244,930	-	1,061,125,781
所得税费用	(185,407,213)	(3,228,500)	(5,515,426)	-	(194,151,139)
净利润	571,772,196	111,472,942	183,729,504	-	866,974,642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1,906,527,123	12,920,691,245	11,604,976,774	-	86,432,195,142
资产总计	175,761,043,213	33,386,853,087	29,022,947,210	(74,753,142,738)	163,417,700,772
吸收存款	(82,880,286,050)	(21,692,479,578)	(16,808,647,650)	-	(121,381,413,278)
负债总计	(167,370,447,996)	(33,275,725,561)	(28,824,477,572)	74,753,142,738	(154,717,508,391)
资产负债净头寸	8,390,595,217	111,127,526	198,469,638	-	8,700,192,381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续)

对外营业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投资净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汇兑净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按业务分部列示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公司银行业务	4,618,598,287	3,551,451,601
个人银行业务	1,003,817,140	336,242,041
资金业务	2,646,767,542	1,363,307,692
其他业务	312,200,028	133,338,089
	<u>8,581,382,997</u>	<u>5,384,339,423</u>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用承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6,824,530,764	22,990,976,800
开出信用证	1,421,335,551	309,519,753
开出保函	1,922,970,654	561,321,614
合计	<u>30,168,836,969</u>	<u>23,861,818,167</u>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	47,500,000
已签约但尚未准备	48,600,000	6,619,842
合计	<u>48,600,000</u>	<u>54,119,842</u>

本行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主要是采购固定资产及电子设备、软件等合约。

3 经营租赁承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8,051,074	127,939,034
1年至5年	646,191,726	637,200,913
5年以上	480,827,651	319,173,889
合计	<u>1,285,070,451</u>	<u>1,084,313,836</u>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抵押和质押资产

本行的抵押和质押资产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附注七、4)及投资(附注七、9)中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及金融债券，以及用于与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卖出回购票据业务(附注七、17)的贴现及转贴现资产。

除用于上述抵押和质押资产外，本行根据中央银行规定向中央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准备金也不得用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附注七、1)。

5 未决诉讼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经与专业法律机构咨询，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 受托业务

本行作为代理人或从事其他受托业务为其他机构持有和管理资产。本财务信息不包含本行作为受托人、托管人、代理人等仅承担受托保管的义务而承诺要归还客户的托管资产及其产生的收入。

截止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的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4.3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5.7 亿元)，非保本收益型代客理财产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8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29 亿元)。

本行向第三方提供保管业务和信托业务。因这些托管业务而持有的资产未包括在会计报表中。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如果本行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方法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有能力控制本行或对本行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方法施加重大影响，或本行与另一方或多方受同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

本行现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为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或其关联人控制的或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及对本行的经营或财务政策有影响的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	1,429,982,070	14.29
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034,710,609	10.34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54,655,630	9.54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714,655,630	7.14
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	625,392,234	6.25
合计	<u>4,759,396,173</u>	<u>47.56</u>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交易

(2) 关联方在本行授信敞口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行关系	表内授信敞口	表外授信敞口	授信敞口合计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127,040,000	-	127,040,000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73,000,000	-	73,000,000
浙江华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69,000,000	-	69,000,000
浙江广宏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66,000,000	-	66,000,000
李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50,000,000	-	50,000,000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	50,000,000	-	50,000,000
浙江万福建材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46,000,000	-	46,000,000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32,000,000	-	32,000,000
浙江广厦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25,710,000	-	25,710,000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22,500,000	-	22,500,000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20,000,000	-	20,000,000
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20,000,000	-	20,000,000
合计		631,250,000	-	631,250,000

2009年12月31日	与本行关系	表内授信敞口	表外授信敞口	授信敞口合计
浙江广宏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66,000,000	-	66,000,000
杭州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57,000,000	-	57,000,000
浙江华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49,000,000	-	49,000,000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43,000,000	-	43,000,000
浙江万福建材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46,000,000	-	46,000,000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45,800,000	-	45,800,000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40,000,000	-	40,000,000
浙江金通针纺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23,950,000	-	23,950,000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25,710,000	-	25,710,000
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25,000,000	-	25,000,000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20,000,000	-	20,000,000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关联公司	-	18,307,357	18,307,357
关联方个人	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400,000	-	400,000
合计		441,860,000	18,307,357	460,167,357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交易(续)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在本行的表内授信敞口来自贷款业务，其中关联方企业贷款主要为保证贷款，关联方个人贷款均为抵押贷款。关联方在本行的表外授信敞口来自开出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上述关联方的表内外授信敞口已经扣除了相应的存单质押和保证金的金额。上述关联方在本行的贷款均为非减值贷款，本行根据准备金计提政策对非减值贷款计提了组合减值准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 关联方为本行授信客户贷款提供担保或质押	<u>736,362,400</u>	<u>142,040,000</u>
(3) 关联方在本行存款	<u>3,564,225,047</u>	<u>1,576,272,585</u>
(4) 应付关联方股利	<u>74,543,117</u>	<u>80,835,944</u>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5)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u>26,824,382</u>	<u>21,142,736</u>
(6) 关联方存款利息支出	<u>34,551,882</u>	<u>15,738,480</u>
存款利率范围	<u>0.36%-4.41%</u>	<u>0.36%-3.78%</u>
(7) 关联方承诺		

浙江绍兴永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行绍兴支行提供营业用房租赁服务，租期自 200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期限为十年。前三年租金为每年 1,841,843 元，第四年至第六年在上年基础上递增 10%，第七年至第十年在上年基础上递增 10%。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关联方不存在除上述事项外的其他承诺事项。上述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合计领取薪酬(税前)人民币 29,195,261 元，其中属于 2010 年度的薪酬为 15,851,531 元(2009 年：当期发放 13,505,151 元)，属于以前年度延期发放的薪酬为 13,343,730 万元。本年度共有 20 名董事和监事不在本行领取薪酬。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行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行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行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行制定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过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程序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行董事会制定本行的风险管理战略。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等专项风险管理政策。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管理层负责执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查。

本行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行承担着信用风险，该风险指交易对方于到期时未能偿还全部欠款而引起本行财务损失的风险。经济环境变化或本行资产组合中某一特定行业分部的信用质量发生变化都将导致和资产负债表日已计提准备不同的损失。倘交易对方集中于同类行业或地理区域，信用风险集中度将会增加。表内的信用风险暴露包括客户贷款，证券投资和同业往来等，同时也存在表外的信用风险暴露，如信用承诺等。目前本行业务大部分集中于中国浙江省。这表明本行的授信资产组合存在集中性风险，较易受到地域性经济状况变动的影响。因此，管理层谨慎管理其信用风险暴露。银行整体的信用风险日常管理(包括贷款、证券投资和同业往来)由总行的风险管理部负责，并定期向本行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本行已建立相关机制，制定个别借款人可承受的信用风险额度，本行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并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审核。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衡量

(a) 贷款及信用承诺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本行授信资产的质量。本行的制度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外授信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授信资产。同时，本行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实施额度管理，并依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针对主要授信品种进行风险分类。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授信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b)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行通过限制所投资债券的外部信用评级结合内部信用评级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敞口。除未评级的债券外，外币债券要求购买时的外部信用评级(以标准普尔或等同评级机构为标准)在投资级 A- 以上；人民币债券要求购买时的外部信用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在 A- 以上。本行所投资的未评级债券均为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及其他银行金融债券。同时，本行持续关注发行主体的信用评级变化情况。

(c) 拆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

总行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行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

本行对信用风险集中度进行管理及控制，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行业和区域。

本行对同一借款人、集团、区域和行业部门设定限额，以管理风险集中度。本行适时监控上述风险，每年或在必要时更频繁地进行审阅。

本行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用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a) 抵押物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行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住宅
- 商业资产，如商业房产、存货和应收款项
- 金融工具，如债券和股票

抵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行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为降低信用风险，本行规定了不同抵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公司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主要抵押物种类如下：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续)

(a) 抵押物(续)

抵押物	最高抵押率
定期存单	90%
国债	90%
金融机构债券	80%
商品用房、标准厂房	70%
商品住宅、土地使用权	70%
运输工具	60%
通用设备	50%
专用设备	30%

除贷款以外，其他金融资产的抵押担保由该工具的性质决定。债权性投资、国债和其他票据通常没有抵押，资产支持证券通常有金融工具组合作为抵押。

(b)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进行严格限制。本行通过向交易对手收取保证金来缓释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信用风险。

(c)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和信用证为本行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行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根据会计政策规定，若有客观证据证明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估计，则本行确认该金融资产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3) 信用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本行用于确认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依据的因素包括：

- 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借款人发生财务困难(例如，权益比率、净利润占收入比等指标恶化)；
- 债务人违背合同条款或条件；
- 启动破产程序；
- 借款人的市场竞争地位恶化；及降级至关注以下。

本行对单笔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至少每月审阅一次。对单独计提准备金的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逐笔评估其损失情况以确定准备金的计提金额。评估通常考虑持有的抵押物(包括再次确认它的变现能力)以及单项资产的预期可收回金额。

本行根据历史数据、经验判断和统计技术对下列资产组合计提准备金：**(1)**单笔金额不重大且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2)**资产损失已经发生但尚未被识别的资产。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4)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486,334,807	6,896,613,949
拆出资金	5,373,621,60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1,561,387	733,947,429
衍生金融资产	7,285,45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028,300,681	19,529,928,634
应收利息	437,849,862	250,943,83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11,332,089,387	86,432,195,142
— 公司贷款	91,254,710,964	76,683,282,522
— 个人贷款	20,077,378,423	9,748,912,620
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77,248,828	9,802,952,801
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	6,117,084,891	5,328,343,921
投资—贷款及应收款	12,957,730,000	11,593,590,000
其他金融资产	841,668,820	407,224,435
小计	184,980,775,721	140,975,740,141
表外项目：		
开出信用证	1,421,335,551	309,519,753
开出保函	1,922,970,654	561,321,614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6,824,530,764	22,990,976,800
小计	30,168,836,969	23,861,818,167
合计	215,149,612,690	164,837,558,308

上表为本行 2010 年末及 2009 年末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上列风险敞口金额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净额。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5) 拆放同业款项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于 2010 年和 2009 年末，所有的拆放同业款项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项均为未逾期未减值。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未减值	112,749,532,072	87,171,295,179
逾期未减值	8,953,781	30,580,000
已减值	195,704,383	241,680,443
合计	112,954,190,236	87,443,555,622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8)	(1,622,100,849)	(1,011,360,480)
净额	111,332,089,387	86,432,195,142

(a) 未逾期未减值贷款

未逾期未减值贷款的信用风险可以参考本行贷款按照银监会五级分类标准划分的情况来评估。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	90,396,012,078	20,332,620,626	110,728,632,704
关注	1,980,280,000	10,619,368	1,990,899,368
次级	30,000,000	-	30,000,000
	92,406,292,078	20,343,239,994	112,749,532,072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	75,812,280,655	9,846,543,332	85,658,823,987
关注	1,502,230,000	241,192	1,502,471,192
次级	10,000,000	-	10,000,000
	77,324,510,655	9,846,784,524	87,171,295,179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b) 逾期未减值贷款

逾期未减值贷款的逾期天数分析列示如下：

	30 天以内	30 至 60 天	60 至 90 天	90 天以上	合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	-	-	-	-
个人贷款	-	5,754,274	1,000,000	2,199,507	8,953,781
	<u>-</u>	<u>5,754,274</u>	<u>1,000,000</u>	<u>2,199,507</u>	<u>8,953,781</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30,000,000	-	-	-	30,000,000
个人贷款	580,000	-	-	-	580,000
	<u>30,580,000</u>	<u>-</u>	<u>-</u>	<u>-</u>	<u>30,580,000</u>

在初始发放贷款时，本行要求由独立资产评估机构对相应的抵质押物进行价值评估。当有迹象表明抵质押物发生减值时，本行会重新审阅该等抵质押物是否能够充分覆盖相应贷款的信用风险。

2010 年末，本行无逾期未减值公司贷款，逾期未减值个人贷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为 1,186 万元 (2009 年末：逾期未减值公司贷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为 3,323 万元，逾期未减值个人贷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为 95 万元)。

(c) 已减值贷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192,362,230	238,528,953
个人贷款	3,342,153	3,151,490
	<u>195,704,383</u>	<u>241,680,443</u>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c) 已减值贷款(续)

2010 年末，已减值公司贷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为 23,769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5,060 万元)，已减值个人贷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477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500 万元)。

本行对上述所有的减值公司贷款进行了单项评估，在充分考虑抵质押物变现价值后计提了人民币 7,968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11,229 万元)的减值准备。

本行已减值个人贷款大部分以房屋作为抵押。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此类贷款约占减值个人贷款总额的 91%(2009 年 12 月 31 日：91%)。本行针对个人贷款建立五级分类评级系统，综合考虑贷款抵押物价值对贷款余额的比例、逾期天数、借款人还款能力、还款意愿等风险识别因素，通过对贷款的正确分类，及早采取措施，减少损失。

本行对上述所有减值个人贷款进行了评估并计提了人民币 107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79 万元)的减值准备。

(7) 投资

(a) 外币投资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持有外币投资(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中折合人民币 13,653,600 元的债券投资为未评级的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7) 投资(续)

(b) 人民币投资

下表列示了中央银行认可的评级机构对本行持有的人民币投资的评级情况。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分类为贷款及 应收款类投资	合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AAA-到 AAA+	219,361,340	130,732,890	149,762,742	90,000,000	589,856,972
AA-到 AA+	-	39,103,440	100,000,000	10,000,000	149,103,440
A+	-	95,493,600	-	-	95,493,600
A-1	-	4,057,346	-	49,500,000	53,557,346
未评级：					
国债	20,023,200	9,950,800	3,474,038,366	-	3,504,012,366
央行票据	129,795,530	3,688,477,950	300,083,239	-	4,118,356,719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552,381,317	3,447,489,687	2,093,200,544	97,000,000	6,190,071,548
其他银行金融债券	-	61,943,115	-	-	61,943,115
信托产品及其他	-	-	-	12,711,230,000	12,711,230,000
	<u>921,561,387</u>	<u>7,477,248,828</u>	<u>6,117,084,891</u>	<u>12,957,730,000</u>	<u>27,473,625,106</u>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分类为贷款及 应收款的投资	合计
2009 年 12 月 31 日					
AAA-到 AAA+	-	146,603,237	149,689,356	162,950,000	459,242,593
AA-到 AA+	-	20,558,820	100,000,000	-	120,558,820
A-1	-	546,253,389	-	30,000,000	576,253,389
未评级：					
国债	20,496,320	1,023,463,110	2,400,142,522	-	3,444,101,952
央行票据	498,724,000	5,736,402,500	599,488,834	-	6,834,615,334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214,727,109	1,794,881,790	2,065,369,609	-	4,074,978,508
其他银行金融债券	-	534,789,955	-	-	534,789,955
信托产品及其他	-	-	-	11,400,640,000	11,400,640,000
	<u>733,947,429</u>	<u>9,802,952,801</u>	<u>5,314,690,321</u>	<u>11,593,590,000</u>	<u>27,445,180,551</u>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主要投资于银行认可的有较高资金实力、信用等级较高的机构保证或优质资产抵押的资产、信用等级较高的债券，或有其他银行偿还的资产。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由于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水平的一般或特定变化对利率产品，货币产品和股票产品敞口头寸可能造成不利影响。本行面临市场风险是指因为市场价格波动导致本行持有的金融工具敞口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在全行市场风险统一管理的原则下，本行已基本形成全面市场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包括董事会报告、高级管理层监控、风险管理部独立管理以及风险监控官独立监测和报告的完善的组织结构体系。制订了与本行的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正式文本化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使得这些政策和程序与本行的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体风险水平相一致。

本行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制定对各类和各级限额的内部审批程序和操作规程，根据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承受能力设定定期审查和更新限额。

根据业务性质和交易目的，本行对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进行完整定义并实施分别管理，兼顾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本行已建立用于管理市场风险的信息系统，包含业务处理、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风险价值(VaR)分析、组合管理等功能，实现了资金交易前中后台的全自动一体化处理。

(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行根据本行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对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中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计量方法，基于合理的假设前提和参数，计量承担的所有市场风险。对交易账户采用久期分析、情景分析、风险价值(VaR)分析等多种风险计量方式，并对交易账户头寸按市值重估，每日至少一次。本行对于银行账户主要通过敏感性缺口分析和现金流分析。本行建立全面的压力测试程序，定期对突发的小概率事件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进行模拟和估计，评估本行在极端不利情况下的亏损承受能力。本行定期实施事后检验，将市场风险计量方法或模型的估算结果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此为依据对市场风险计量方法或模型进行调整和改进。本行对市场风险计量和监测结果建立了报告制度，将全行市场风险管理情况定期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汇报。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

本行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行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该汇率风险是指因主要外汇汇率波动，本行持有的外汇敞口的头寸水平和现金流量也会随之受到影响。

本行控制货币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把货币风险控制在本行设定的限额之内。本行根据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指导原则、相关的法规要求及管理层对当前环境的评价，设定风险承受限额，并且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尽量缩小资产负债在货币上可能的错配。对于交易业务产生的外汇风险敞口、本行设立严格的头寸限额、风险限额和止损限额，并通过对交易人员的分级授权管理严格控制。

下表汇总了本行在年末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344,689,174	49,696,408	5,098,035	3,359,369	30,402,842,98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16,000,491,839	346,258,434	30,855,644	108,728,890	16,486,334,807
拆出资金	5,244,000,008	66,015,000	63,606,600	-	5,373,621,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1,561,387	-	-	-	921,561,387
衍生金融资产	7,285,450	-	-	-	7,285,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028,300,681	-	-	-	23,028,300,681
应收利息	435,604,427	2,137,609	107,826	-	437,849,86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10,847,999,143	484,090,244	-	-	111,332,089,387
投资	26,552,063,719	-	-	-	26,552,063,7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77,248,828	-	-	-	7,477,248,8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6,117,084,891	-	-	-	6,117,084,891
—贷款及应收款	12,957,730,000	-	-	-	12,957,73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0	-	-	-	25,000,000
固定资产	1,084,225,338	-	-	-	1,084,225,338
无形资产	420,190,360	-	-	-	420,190,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861,530	-	-	-	129,861,530
其他资产	1,123,663,340	3,380,852	(4,110,369)	(12,177,485)	1,110,756,338
资产合计	216,164,936,396	951,578,547	95,557,736	99,910,774	217,311,983,453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20,841,688,121)	(1,135,645)	-	-	(20,842,823,766)
拆入资金	(13,766,332)	(33,007,500)	-	-	(46,773,832)
衍生金融负债	(5,841,275)	-	-	-	(5,841,2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82,164,036)	-	-	-	(8,482,164,036)
吸收存款	(155,892,175,186)	(718,021,350)	(92,181,355)	(106,554,153)	(156,808,932,044)
应付职工薪酬	(657,993,437)	-	-	-	(657,993,437)
应交税费	(390,423,228)	(2,272)	(4)	(304)	(390,425,808)
应付利息	(892,944,294)	(2,579,008)	(40,362)	(582,022)	(896,145,686)
应付债券	(1,900,000,000)	-	-	-	(1,900,000,000)
其他负债	(9,292,562,776)	(182,434,354)	-	9,846,638	(9,465,150,492)
负债合计	(198,369,558,685)	(937,180,129)	(92,221,721)	(97,289,841)	(199,496,250,376)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17,795,377,711	14,398,418	3,336,015	2,620,933	17,815,733,077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28,733,460,586	1,330,755,854	11,650,609	92,969,920	30,168,836,969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696,296,381	46,312,253	2,079,648	3,162,624	20,747,850,9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6,343,172,078	432,077,721	19,650,013	101,714,137	6,896,613,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3,947,429	-	-	-	733,947,4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29,928,634	-	-	-	19,529,928,634
应收利息	250,604,443	339,387	-	-	250,943,83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86,201,590,147	230,604,995	-	-	86,432,195,142
投资	26,711,233,122	13,653,600	-	-	26,724,886,7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02,952,801	-	-	-	9,802,952,8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5,314,690,321	13,653,600	-	-	5,328,343,921
—贷款及应收款	11,593,590,000	-	-	-	11,593,59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0	-	-	-	25,000,000
固定资产	1,022,673,824	-	-	-	1,022,673,824
无形资产	66,005,256	-	-	-	66,005,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07,430	-	-	-	38,607,430
其他资产	959,596,660	25,654,659	(456,772)	(35,746,897)	949,047,650
资产合计	162,578,655,404	748,642,615	21,272,889	69,129,864	163,417,700,772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17,271,390,452)	(48,810,580)	-	-	(17,320,201,032)
拆入资金	(147,821,900)	-	-	-	(147,821,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667,070)	-	-	-	(154,667,070)
吸收存款	(120,775,496,866)	(511,735,149)	(17,442,700)	(76,738,563)	(121,381,413,278)
应付职工薪酬	(524,363,924)	-	-	-	(524,363,924)
应交税费	(206,466,897)	(733)	(67)	(64)	(206,467,761)
应付利息	(628,351,410)	(1,624,303)	(295,813)	(283,354)	(630,554,880)
应付债券	(1,900,000,000)	-	-	-	(1,900,000,000)
其他负债	(12,376,586,587)	(86,317,091)	-	10,885,132	(12,452,018,546)
负债合计	(153,985,145,106)	(648,487,856)	(17,738,580)	(66,136,849)	(154,717,508,391)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8,593,510,298	100,154,759	3,534,309	2,993,015	8,700,192,381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23,554,127,759	180,774,828	-	126,915,580	23,861,818,167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2) 货币风险(续)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行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行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约 1,440,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约 10,015,000 元)。

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本行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未考虑：

- a. 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b. 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c. 汇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d. 本行针对汇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汇率变动导致本行税前利润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 利率风险

本行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是由于市场相关利率可能发生的不利变动会导致本行净利息收入减少，从而导致利率风险敞口公允价值减少。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行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行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央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中央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

根据中央银行的规定，人民币贷款利率可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动，但下限不低于中央银行规定的下浮比例。人民币票据贴现利率由市场决定，但不能低于中央银行规定的再贴现利率。除金融同业存款和协议存款外，人民币存款利率不能高于中央银行基准利率。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行对于利率风险主要通过敏感度分析来评估，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市场利率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评估利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息收入和资产净值的影响。根据对于市场利率和基准利率趋势的判断，本行主要采用调整和控制贷款重定价期限及债券投资业务久期等方法，主动调整资产与负债之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同时，本行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进行适当的情景分析，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定价方式，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了本行的利率风险。表内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133,627,806	-	-	-	269,215,180	30,402,842,986
存放同业款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3,130,008,709	3,356,326,098	-	-	-	16,486,334,807
拆出资金	-	1,324,621,608	2,299,000,000	1,750,000,000	-	-	5,373,621,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75,185,677	109,524,750	197,386,800	39,464,160	-	921,561,38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7,285,450	7,285,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0,200,319,683	2,287,834,482	540,146,516	-	-	23,028,300,681
应收利息	-	-	-	-	-	437,849,862	437,849,86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54,555,721	83,308,882,049	27,093,129,605	827,685,601	47,836,411	-	111,332,089,387
投资	-	9,826,015,797	9,933,231,869	4,459,512,143	2,333,303,910	-	26,552,063,7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956,160,273	2,801,807,010	436,693,905	282,587,640	-	7,477,248,8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461,075,524	492,474,859	3,112,818,238	2,050,716,270	-	6,117,084,891
—贷款及应收款	-	5,408,780,000	6,638,950,000	910,000,000	-	-	12,957,730,000
其他资产	-	-	467,750,000	-	-	2,302,283,566	2,770,033,566
资产总计	54,555,721	158,498,661,329	45,546,796,804	7,774,731,060	2,420,604,481	3,016,634,058	217,311,983,453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9,902,218,913	940,604,853	-	-	-	20,842,823,766
拆入资金	-	40,865,361	5,908,471	-	-	-	46,773,83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841,275	5,841,275
卖出回购款项	-	8,482,164,036	-	-	-	-	8,482,164,036
吸收存款	-	119,976,734,030	34,820,262,585	1,629,056,886	-	382,878,543	156,808,932,044
应付利息	-	-	-	-	-	896,145,686	896,145,686
应付债券	-	-	700,000,000	1,200,000,000	-	-	1,900,000,000
其他负债	-	4,598,780,000	3,738,950,000	910,000,000	-	1,265,839,737	10,513,569,737
负债总计	-	153,000,762,340	40,205,725,909	3,739,056,886	-	2,550,705,241	199,496,250,376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54,555,721	5,497,898,989	5,341,070,895	4,035,674,174	2,420,604,481	465,928,817	17,815,733,077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0,612,599,092	-	-	-	135,251,814	20,747,850,906
存放同业款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3,396,613,949	3,500,000,000	-	-	-	6,896,613,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24,760,099	-	70,018,870	139,168,460	-	733,947,4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991,611,851	9,666,639,974	1,871,676,809	-	-	19,529,928,634
应收利息	-	-	-	-	-	250,943,830	250,943,83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6,442,906	83,602,376,316	2,763,375,920	-	-	-	86,432,195,142
投资	-	11,454,747,274	8,573,228,402	3,572,742,616	3,124,168,430	-	26,724,886,7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949,008,439	421,194,940	1,045,885,550	1,386,863,872	-	9,802,952,8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599,488,835	1,664,693,462	1,326,857,066	1,737,304,558	-	5,328,343,921
—贷款及应收款	-	3,906,250,000	6,487,340,000	1,200,000,000	-	-	11,593,590,000
其他资产	-	-	-	-	-	2,101,334,160	2,101,334,160
资产总计	66,442,906	127,582,708,581	24,503,244,296	5,514,438,295	3,263,336,890	2,487,529,804	163,417,700,772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726,611,932	5,783,589,100	810,000,000	-	-	17,320,201,032
拆入资金	-	147,821,900	-	-	-	-	147,821,900
卖出回购款项	-	154,667,070	-	-	-	-	154,667,070
吸收存款	-	95,006,896,088	24,415,254,333	1,608,953,893	-	350,308,964	121,381,413,278
应付利息	-	-	-	-	-	630,554,880	630,554,880
应付债券	-	-	-	1,900,000,000	-	-	1,900,000,000
其他负债	-	3,906,250,000	6,487,340,000	1,200,000,000	-	1,589,260,231	13,182,850,231
负债总计	-	109,942,246,990	36,686,183,433	5,518,953,893	-	2,570,124,075	154,717,508,391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66,442,906	17,640,461,591	(12,182,939,137)	(4,515,598)	3,263,336,890	(82,594,271)	8,700,192,381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对本行未来一年的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68,135,632	108,668,017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68,135,632)	(108,668,017)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本行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所有重新定价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未考虑本行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息收入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负债到期时没有足够资金偿付负债的风险。本行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本行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行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但同时也增大了损失的风险。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银行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银行的流动性和利率、汇率变动风险的重要因素。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流动风险(续)

本行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提取本行提供担保或开具的备用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因此本行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行其他承诺之金额。同时，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此外，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谨慎原则管理流动性风险，加强未来现金流量监测与分析，增强应变能力，严防各类支付风险。主要管理措施包括：

- 加强系统性研究，防范结构性流动性困难；
- 通过保持充足的备付水平、实施大额资金头寸变动预警机制、加强头寸管理与指导等方法确保支付；
- 通过提高可供出售债券比例、加强主动负债监控等方法加强流动性储备管理；
- 适度发展表外业务规模，严防由或有负债引致的流动性风险事件；
- 优化资产负债期限结构；
- 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逐步增加测试频度，不断研究完善测试方法，提升压力测试的有效性与实用性。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流动风险(续)

(1)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不定期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2,051,493,299	8,363,119,446	-	-	-	-	30,414,612,7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3,000,504,680	10,211,308,597	3,422,878,012	-	-	16,634,691,289
拆出资金	-	-	-	1,373,926,347	2,381,802,163	1,779,939,792	-	5,535,668,3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90,456,250	229,289,750	435,458,750	42,520,000	997,724,7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20,308,407,742	2,340,041,834	549,150,251	-	23,197,599,82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54,555,721	-	-	19,059,511,557	71,873,482,882	28,247,135,197	4,235,172,838	123,469,858,195
投资	-	-	-	9,309,850,311	10,268,218,791	6,238,940,871	2,952,624,489	28,769,634,4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3,383,691,250	2,770,302,250	1,221,615,750	488,821,989	7,864,431,2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22,458,000	572,295,300	4,069,681,800	2,463,802,500	7,128,237,600
—贷款及应收款	-	-	-	5,903,701,061	6,925,621,241	947,643,321	-	13,776,965,623
其他金融资产	-	-	348,918,819	-	472,962,335	-	25,000,000	846,881,154
金融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54,555,721	22,051,493,299	11,712,542,945	60,553,460,804	90,988,675,767	37,250,624,861	7,255,317,327	229,866,670,724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5,647,218,913	14,337,211,201	3,874,848,028	-	-	23,859,278,142
拆入资金	-	-	-	41,071,391	6,000,000	-	-	47,071,3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8,491,356,456	-	-	-	8,491,356,456
吸收存款	-	-	86,257,253,364	28,400,592,023	35,811,159,251	6,390,028,960	2,440,169,151	159,299,202,749
应付债券	-	-	-	-	789,750,000	276,000,000	1,584,000,000	2,649,750,000
其他金融负债	-	-	42,500,869	4,843,928,568	3,850,532,750	932,379,123	-	9,669,341,310
金融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	-	91,946,973,146	56,114,159,639	44,332,290,029	7,598,408,083	4,024,169,151	204,016,000,048
流动性净额	54,555,721	22,051,493,299	(80,234,430,201)	4,439,301,165	46,656,385,738	29,652,216,778	3,231,148,176	25,850,670,676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流动风险(续)

(1)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不定期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2,746,854,446	8,000,996,460	-	-	-	-	20,747,850,9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994,926,156	2,409,828,092	3,526,256,167	-	-	6,931,010,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00,152,250	138,061,500	112,851,000	-	751,064,7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8,138,558,464	9,824,174,283	1,919,252,687	-	19,881,985,43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9,548,299	-	7,309,417	11,435,401,662	50,189,019,985	29,760,129,657	3,484,656,241	94,946,065,261
投资	-	-	-	10,996,319,427	8,473,094,315	5,224,971,158	3,424,665,630	28,119,050,5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6,470,629,427	200,186,602	2,341,195,558	1,395,428,552	10,407,440,1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619,440,000	1,785,567,713	1,683,775,600	2,029,237,078	6,118,020,391
—贷款及应收款	-	-	-	3,906,250,000	6,487,340,000	1,200,000,000	-	11,593,590,000
其他金融资产	-	-	382,224,435	-	-	-	25,000,000	407,224,435
金融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69,548,299	12,746,854,446	9,385,456,468	33,480,259,895	72,150,606,250	37,017,204,502	6,934,321,871	171,784,251,73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2,232,790,198	8,984,434,843	3,401,132,192	2,891,780,206	-	17,510,137,439
拆入资金	-	-	-	148,000,000	-	-	-	148,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155,040,200	-	-	-	155,040,200
吸收存款	-	-	66,596,269,041	23,707,567,168	24,342,298,692	6,220,340,673	2,514,363,342	123,380,838,916
应付债券	-	-	-	-	89,750,000	422,000,000	2,481,500,000	2,993,250,000
其他金融负债	-	-	713,899,599	3,906,250,000	6,487,340,000	1,200,000,000	-	12,307,489,599
金融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	-	69,542,958,838	36,901,292,211	34,320,520,884	10,734,120,879	4,995,863,342	156,494,756,154
流动性净额	69,548,299	12,746,854,446	(60,157,502,370)	(3,421,032,316)	37,830,085,366	26,283,083,623	1,938,458,529	15,289,495,577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流动风险(续)

(2)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分析

(a)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年末持有的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衍生工具：货币远期、货币互换。

下表列示了本行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规定的到期分布情况。表内数字均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个月以内	一至三个月	三个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工具						
— 流出	(96,920,662)	-	(1,304,569,988)	-	-	(1,401,490,650)
— 流入	<u>97,243,008</u>	<u>-</u>	<u>1,305,696,732</u>	<u>-</u>	<u>-</u>	<u>1,402,939,740</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合同。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流动风险(续)

(3) 表外项目现金流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开出信用证	1,419,832,886	1,502,665	-	1,421,335,551
开出保函	1,876,909,314	46,061,340	-	1,922,970,654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6,824,530,764	-	-	26,824,530,764
经营租赁承诺	158,051,074	646,191,726	480,827,651	1,285,070,451
资本性支出承诺	48,600,000	-	-	48,600,000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开出信用证	309,519,753	-	-	309,519,753
开出保函	403,845,782	157,475,832	-	561,321,614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2,990,976,800	-	-	22,990,976,800
经营租赁承诺	127,939,034	637,200,913	319,173,889	1,084,313,836
资本性支出承诺	54,119,842	-	-	54,119,842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信息和与各种金融工具有关的信息而作出的。各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计基于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设：

- (a) 现金及存放同业款项、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同业存放款项、同业拆入、应收利息、应付利息、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由于以上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或者均为浮动利率，其账面价值接近于其公允价值。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如果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量模型，并且在适用的情况下，采用最近的交易价格、对投资的评估和能反映证券发行人特定情况的适当的相关市盈率或现金流量价格比进行估价。

(c) 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

本行所持有的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该类产品根据市场情况偿付给投资者，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近似。

(d) 发放贷款和垫款

由于人民币客户贷款的利率大部分为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挂钩并随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相应调整，外币客户贷款大部分为浮动利率，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近似。

(e) 吸收存款

支票账户、储蓄账户和短期资金市场存款的公允价值为即期需支付给客户的应付金额。有固定期限的定期存款的公允价值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贴现率为与该定期存款的剩余期限近似的现行定期存款利率。

(f) 回购和返售协议

回购和返售协议主要涉及证券投资、票据和客户贷款。该类短期证券投资、票据、客户贷款的公允价值近似于其账面价值。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文标

行长：王滢世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续)

(g) 应付次级债券

应付次级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金融工具与其账面价值存在差异的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5,944,895,688	6,117,084,891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157,054,653,813)	(156,808,932,044)
应付次级债券	(1,846,637,000)	(1,900,000,000)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5,266,260,707	5,328,343,921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121,620,414,174)	(121,381,413,278)
应付次级债券	(1,845,637,000)	(1,900,000,000)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意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债券投资	-	921,561,387	-	921,561,387
衍生金融资产	-	7,285,450	-	7,285,4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券	-	7,477,248,828	-	7,477,248,828
	-	8,406,095,665	-	8,406,095,665
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5,841,275	-	5,841,275
	-	5,841,275	-	5,841,275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债券投资	-	733,947,429	-	733,947,4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券	-	9,802,952,801	-	9,802,952,801
	-	10,536,900,230	-	10,536,900,230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相关估值假设包括提前还款率、预计信用损失率、利率或折现率。

于 2010 年度，本行所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被划分至第二层级，因此未发生第三层级金融资产的变动(2009 年度：同)。

6 资本管理

本行的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使之符合外部监管和股东回报的要求，最大限度保护债权人利益并规划本行资产规模、推动风险管理。本行以监管要求结合本行风险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并通过限额管理等多种手段保障管理目标的实现。

本行近年来业务规模保持了稳定的发展态势，资产对于资本的耗用也日益扩大，为保证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并在控制风险前提下为股东提供最大化回报，本行通过发行长期限的次级债券，及强化经营中资本的自生功能，通过提高资本利润率，从内部补充资本。

本行根据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

本行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充足率情况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28%
资本充足率	15.44%